

股票代碼：84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民國一一三年度
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pili.com.tw/>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黃文章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ili.tw

職稱：董事長兼總裁

電話：(02)8978-0555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亮勳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ili.tw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8978-0555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32樓

電話：(02) 8978-0555

工廠：

虎尾攝影棚：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88號

電話：(05) 6224106

土庫攝影棚：雲林縣土庫鎮埤腳里34-2號

電話：(05) 5529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王彥鈞、劉慧媛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s://www.ey.com>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pili.com.tw/>

目 錄

| | |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01 |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
|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05 |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19 |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5 |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73 |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74 |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 74 |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75 |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75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78 |
| 參、募資情形 | |
| 一、資本及股份 | 79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82 |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82 |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82 |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82 |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82 |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82 |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82 |
| 肆、營運概況 | |
| 一、業務內容 | 83 |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99 |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 108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08 |
| 五、勞資關係 | 108 |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10 |
| 七、重要契約 | 111 |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
| 一、財務狀況 | 116 |
| 二、財務績效 | 118 |
| 三、現金流量 | 12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20 |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 120 |
| 六、風險事項評估 | 122 |
|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25 |
| 陸、特別記載事項 | |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26 |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26 |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26 |
|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2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公司的全力支持，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從布袋戲電視火劇發跡，多年經營下發展成全媒體之娛樂企業，係持續秉持「傳承沒有終點，創新沒有界限」的精神，延續原創思維，發揮「文化、美學、創新、和諧」核心價值，穩健踏實的永續經營。霹靂自民國 103 年 10 月正式上櫃，成為首家上櫃文創業代表，正式進入資本市場後，霹靂不斷強化公司治理品質、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期許未來，霹靂在文化傳承、創新及永續經營理念下，將布袋戲文化推廣至國際，進而開創東方原創奇幻風潮，建構出「東方迪士尼」的夢想王國。

一、民國 113 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262,216 仟元，較前一年度 319,596 仟元減少 57,380 仟元；營業毛利 83,011 仟元較前一年度 14,048 仟元增加 68,963 仟元；稅後淨損 81,155 仟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損 191,844 仟元虧損減少 110,689 仟元，每股稅後純損為 1.55 元。茲將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重點說明如下：

(一) 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 項目 | 113 年度 | | 112 年度 | | 差異金額 | 增(減)幅度 % |
|------------|---------|-----|---------|-----|-----------|-------------|
| | 金額 | % | 金額 | % | | |
| 營業收入淨額 | 262,216 | 100 | 319,596 | 100 | (57,380) | (18%) |
| 營業成本 | 179,205 | 68 | 305,548 | 96 | (126,343) | (41%) |
| 營業毛利 | 83,011 | 32 | 14,048 | 4 | 68,963 | 491% |
| 營業費用 | 204,363 | 77 | 239,952 | 75 | (35,589) | (15%) |
| 營業損失 | 121,352 | 45 | 225,904 | 71 | 104,552 | 46%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53,368 | 20 | 34,060 | 11 | 19,308 | 57% |
| 稅前淨損 | 67,984 | 25 | 191,844 | 60 | 123,860 | 65% |
| 稅後淨損 | 81,155 | 30 | 191,844 | 60 | 110,689 | 58% |
| 每股稅後虧損 | (1.55) | | (3.71) | | | |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項目 | | 113 年度 | 112 年度 |
|------|----------------------|---------|---------|
|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51.54 | 49.91 |
|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169.09 | 182.56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212.73 | 206.17 |
| | 速動比率 (%) | 166.31 | 177.59 |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 (4.5) | (15.72) |
|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 (4.67) | (10.92) |
| | 權益報酬率 (%) | (10.82) | (21.11) |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13.25) | (37.39) |
| | 純益率 (%) | (30.95) | (60.03) |
| | 每股盈餘 (元) | (1.55) | (3.71) |

二、民國 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3 年，大霹靂在劇集發行上因應全新大劇【霹靂英雄戰紀：荊伐世界】與超商通路搭配進行全面宣傳，以素還真久違登場為主要亮點進行一系列的操作，除贈品加碼外，超商亦大規模製作相關門市宣傳物，如素還真人形立牌等，宣傳劇集同時帶來廣大品牌曝光能量，並為首周劇集 DVD 發行與霹靂線上看帶來不錯的銷量與成績。同年，亦與 7-ELEVEN 合作推出全新霹靂主題店，從戲偶展示、精美視覺，到各式主題商品陳列，開幕以來即吸引廣大粉絲參與，期未來能有更多主題店坐落全臺，霹靂全球除原授權業務，以及霹靂布袋戲 Q 版 IP《PILIGILI》的品牌營運外，於年底新增了韓國插畫 IP《UGLYMEWS》台灣總代理業務，預計於未來展開多項異業合作與 IP 營運，以及於台北地區辦理快閃店與 IP 相關展售。

在社群操作上，大霹靂短影音的開展持續進行，囊括 TikTok 平台與 YT Shorts 的運作，目標導流到霹靂線上看及霹靂電商平台。此外，亦搭配相關活動與內容，深耕 24 小時直播特企的規劃，從素還真 24 小時馬拉松直播活動開始，短短一周帶來不重複人數近 20 萬，觀看次數近百萬的優異成績。延續此操作熱度，而後更推出三先天 24 小時特企活動，並開始將操作平台拓展到 TWITTER，目標建立完善的付費模式，霹靂全球主要經營《PILIGILI》與《UGLYMEWS》兩大 IP 品牌，《PILIGILI》以年輕活潑、喜愛插畫的客群為中心，內容以可愛角色結合台灣在地特色，以及貼近年輕世代之流行內容為主；《UGLYMEWS》以喜愛韓國文化、K-POP 流行音樂的年輕客群為中心，內容將以三位具有特色魅力的偶像練習生貓貓，帶著出道夢想的日常生活為主。而社群也將會利用近年流行的短影音文化，將霹靂

全球旗下的 IP 結合其中，除達到 IP 擴大宣傳、增加品牌話題性外，更可藉由網路聲量帶來多項商務合作機會。

會員經營上，【FAN 好康】APP 的服務持續更新與進行，經由多年的運營與努力，目前 APP 的會員已與直營通路及電商的消費會員完整連結，此外，亦擴展 APP 功能，無論是購物優惠券，甚至到實體活動的參與及連動都可順暢執行。同年，為推出更完善的霹靂會會員制度，PILI FAN 會員方案大改版，經由與官方後援會的會議交流及內部審慎的評估與檢討，全新方案推出，在諸多磨合與溝通下，新年度招募順利，目前共有 35 個官方後援會穩定運營中。

在霹靂商品開發上，除既有類型與品項外，正式推出【一招留名】限定卡牌，以霹靂英雄成名招式為主題，搭配精美偶圖創造全新系列商品，以收藏、限量為宣傳主軸，推出即造成千包數量一日秒殺的佳績。同步也開始嘗試全新風格的視覺來拓展各種創收可能，如霹靂 HANAFUDA 系列商品，以日本花牌的風格與視覺來重新詮釋與定義霹靂英雄，亦為銷售實績帶來不錯的挹注。在實體活動上，主題快閃的活動雖不多，但因應場域特性亦開發多項點心類商品，如布丁、彈珠汽水等，結合霹靂 IP 魅力，創造無限可能。

在授權業務上，霹靂全球今年度與多家知名品牌合作，例如《霹靂布袋戲》與「味丹食品」拍攝的宣傳廣告與商品；《霹靂布袋戲》與「台鋼獵鷹」合作的聯名籃球主題日；《霹靂吉利》與「聯華可樂果」合作的聯名款可樂果；《霹靂吉利》與「LINE 金幣派對」的首次遊戲聯名，以及《霹靂吉利》與「多那之 Dountes」合作的中秋限定禮盒。在多樣授權經歷上，皆反映出業界對於霹靂全球授權業務的肯定，並提升更多國際品牌與霹靂全球合作的可能性。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 114 年度，將持續在布袋戲影視、真人影視、IP 授權及科技內容等領域深耕，將布袋戲文化作永續傳承：

- (一) 布袋戲影視：今年將持續於多地發行霹靂布袋戲正劇系列及【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系列等作品。既往於中國大陸尚未發行之劇集作品及最新劇集作品已陸續通過審批，將在今年陸續上架中國大陸地區各大平台。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系列作品正式進入最終章劇場版，2025 年台日影院上映，相關發行作業積極推展中。
- (二) 轉投資事業：本公司於去年及今年將陸續成立各領域轉投資事業體，分別就海外 IP 經營、流行遊戲產業、當代藝術結合及虛擬偶像等領域深耕，以本公司原本之內容創作量能及 IP 資源為基礎，結合外部各領域之專業技術及商業模式，開展多元業態。
- (三) IP 授權業務：霹靂擁有豐富的 IP 資源及品牌資產，除原 IP 衍生業務穩定進行

外，今年代理韓國知名 IP【UGLY MEWS】，加入霹靂對外的 IP 授權行列，且陸續規劃代理海外其他知名 IP，將前述 IP 以真人影劇、遊戲、周邊商品、主題展等方式對外進行授權；未來亦持續開發旗下各 IP，並結合霹靂品牌，複合觀光體驗、餐飲、零售等業態，讓本公司的消費群眾可以更廣。

(四) 科技內容開發：霹靂致力於科技內容創新以及內容市場商業化多年，去年已將 AI 技術運用於生產及展演內容上，今年有關虛擬偶像及 VR 遊戲之內容開發已臻完善，今年將陸續發佈。

預計推動多項授權專案，以及兩大 IP 品牌《PILIGILI》與《UGLYMEWS》的營運管理與異業合作，並預計於 114 年底辦理【霹靂集團品牌大會】，將邀請國內外知名集團企業與各地公部門單位參與，分享霹靂全球與各部門的業務執行與運作，以及年度的公司規劃，包含商品授權、遊戲授權、廣告授權、空間授權...等，以提高霹靂全球於商務界的聲量與地位，並增加更多品牌方與我方合作之可能性；消費大眾端以聯名商品銷售、合作廣告放送、線下快閃店辦理、台灣插畫文化相關展會與會，以擴大 IP 品牌的大眾認知度、社群話題性，與提升 IP 運作的粉絲基礎。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因戲劇內容豐富及多元化全方位的通路服務，而能與消費者及影迷們建立穩健且良好的關係。面對全球景氣變化迅速，產業間的競爭會更加激烈，除更加專心致力於掌握市場脈動與消費者需求外，更持續投入新產品的創新與開發。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落實公司治理規範，並且將持續求新求變，透過差異化的競爭優勢，創造更大的價值。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一：

114年3月29日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年齡 | 初次 選任日期 | 選任 日期 | 任期 | 選任時 持有股份 | | 在 現 持有股數 | |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 | | 備註 |
|-----|------|-----------------------|-------------|------------|-----------|----|-------------|------------------|----------------|------------------|--------------------|------------------|----------------|------------------|--|--|---------------------------------|--------|--------|----|
| | | | | | |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 | 職稱 | 姓 名 | 關 係 | |
| 董事長 | 中華民國 | 吉利投資 (股)公司 | - | 94.02.04 | 111.05.27 | 3年 | 3,322,000 | 6.47% | 3,322,000 | 6.47% | - | - | - | - | - | - | 無 | 無 | 無 | |
| 代表人 | 中華民國 | 黃文章 | 男 61~70歲 | 102.05.31 | 111.05.27 | 3年 | 1,958,000 | 3.82% | 1,958,000 | 3.82% | 1,072,500 | 2.09% | - |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 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 (股)公司董事長 |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董 事長兼總裁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 司董事長 3.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 司董事 4.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 公司董事 5.吉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6.正典投資(股)公司董事 7.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8.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 副董事 長兼總 經理 | 黃亮勳 | 父子 | 註1 |
| 董事 | 中華民國 | 遊戲橘子數 位科技(股) 公司 | - | 111.05.27 | 111.05.27 | 3年 | 1,958,000 | 3.82% | 1,958,000 | 3.82% | - | - | - | - | - | - | 無 | 無 | 無 | |
| 代表人 | 中華民國 | 劉柏園 | 男 51~60歲 | 111.05.27 | 111.05.27 | 3年 | - | - | - | - | - | - | - | - | 1.華夏專機誠科 2.遊戲橘子數位科技 (股)公司董事長兼 執行長 | 註2 | 無 | 無 | 無 | |
| 董事 | 中華民國 | 黃亮勳 | 男 31~40歲 | 111.05.27 | 111.05.27 | 3年 | 1,398,100 | 2.72% | 1,398,100 | 2.72% | 858,000 | 1.67% | - | - | 1.國立台灣大學-復 旦 EMBA 專班 |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 董事長兼總經理 | 董事長 兼總裁 | 黃文章 | 父子 | 註1 |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年齡 | 初次 選任日期 | 選任 日期 | 任期 | 選任時 持有股份 | | 現在 持有股數 | |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 | | 備註 | | | | |
|------|------|-----|-------------|------------|-----------|----|-------------|------------------|------------|------------------|------------------------|------------------|----------------|------------------|--|---|---------------------------------|--------|--------|----|---|---|---|---|
| | | | | | |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 | 職稱 | 姓 名 | 關 係 | | | | | |
| 獨立董事 | 中華民國 | 沈大白 | 男 61~70歲 | 102.11.28 | 111.05.27 | 3年 | - | - | - | - | - | - | - | - | 2.北京電影學院-影視金融商學院-EDIP 3.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4.國立台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學士 1.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學博士 2.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碩士 3.東吳大學商學院研究發展中心主任 4.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5.台灣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 6.中華民國會計師發展基金會財務委員會 |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副董事長 3.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公司董事長 4.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董事長 5.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董事長 6.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7.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總經理 8.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9.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董事 10.正典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11.吉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12.蓋比泰勒(股)公司董事 13.遠想原創(股)公司董事 14.唯數娛樂科技(股)公司董事 15.米神國際(股)公司董事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年齡 | 初次 選任日期 | 選任 日期 | 任期 | 選任時 持有股份 | | 現在 持有股數 | |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 | | 備註 |
|------|------|-----|-------------|------------|-----------|----|-------------|------------------|------------|------------------|--------------------|------------------|----------------|------------------|--|---------------------|---------------------------------|----|----|----|
| | | | | | |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 |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
| 獨立董事 | 中華民國 | 吳明德 | 男 61~70歲 | 102.11.28 | 111.05.27 | 3年 | - | - | - | - | - | - | - | - | 計準則制定委員會 委員 7.中華民國券商公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諮 詢委員 8.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金融服務團、信保 基金專案顧問 9.亞洲銀行家協會顧 問 10.台灣期貨交易所 紀律委員會委員 11.中華民國證券櫃 檯買賣中心上櫃 審議委員會委員 12.工業技術研究院 專案顧問 13.華聯國際多媒體 股(股)公司獨立董 事 14.寶威國際(股)公司 董事 15.第一商業銀行(股) 公司法務人監察人 代表 16.財團法人會計研 究發展基金會評 價準則委員 17.鏈鏈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1.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研究所博士 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研究所碩士 3.輔仁大學中國文學 系學士 4.中國科技大學講師 5.中國科技大學副教 授 1.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 研究所教授 2.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 會「傳統戲曲組」評鑑委員 3.新北市政府傳統表演藝術暨 口述傳統審議會委員 | 無 | 無 | 無 | 無 | |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年齡 | 初次 選任日期 | 選任 日期 | 現 在 | |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 |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 | 主要經 (學)歷 |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 董 事 或 監 察 人 | | | 備 註 |
|------|------------------|---------|-------------|------------|-----------|--------|------------------|------------------------------|------------------|--|------------------|---|---|---|--------|--------|--------|
| | | | | | | 股 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 持 股 比 率 | | | 職 稱 | 姓 名 | 關 係 | |
| 獨立董事 | 中 華 民 國 | 陳忠瑞 | 男 61~70歲 | 108.05.27 | 111.05.27 | - | - | - | - | - | - | 投 6.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台灣文學研究所副 教授 1.美國東伊利諾州立 大學企業碩士 2.國立台灣大學經濟 學學士 3.元大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副董事長 4.元大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總經理 5.瑞展產經研究(股)公司董事長 6.良維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7.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8.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 董事 9.敦品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勵學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 | 無 | 無 | 無 | 無 | |
| 獨立董事 | 中 華 民 國 | 劉奕成(註3) | 男 51~60歲 | 111.05.27 | 111.05.27 | - | - | - | - | - | - | 1.美國賓州大學華頓 商學院企業管理碩 士 2.國立台灣大學管理 學院工商管理學系 學士 3.將來商業銀行總經 理 4.將來銀行籌備處執 行長 1.華陽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2.嘉新水泥(股)公司董事 3.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副董事 長 4.鑄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5.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董 事 | 無 | 無 | 無 | 無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說明如下：

本公司針對總經理一職規劃，除了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並須秉持「傳承沒有界限」的精神，開展霹靂百年布袋戲的傳承創新的文創領域。人格特質涵蓋誠信經營、創新發展，在永續經營上，同時尊重社會倫理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要素，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並強化公司治理、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此之外，本公司以管理、專業、創新、製作為培訓重點，學經歷需包含影視製作、品牌企劃、影視金融、EMBA等，透過專業能力訓練，整合運用，培養其策略能力。

原任職本公司製作中心副總經理-黃亮勳先生，個人學經歷包含上述培訓歷程外，並著重新事業和國際化發展，自104年底接任霹靂海外事業以來，開拓大陸市場、日本市場、跨國海外市場，帶動霹靂營運的拓展：

- 一、重整大陸事業，重用在地人才、發展在地策略、經營霹靂內容培養粉絲，擴展大陸市場規模。
- 二、日本市場開拓，105年起首次以布袋戲演譯型式結合日本動漫的元素，打造全新IP，主導推出台日合作案「東離創遊記」，並將持續推出新作。

三、與Netflix合作首度進軍國際影音串流OTT平台，讓新作「刀說異數」同時在超過190國上映。

108年9月9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由霹靂製作中心黃亮勳副總經理正式接任總經理職務並將帶領著霹靂朝數位化、國際化、IP多元化的營運方向前進，順應現代生活消費型態，整合內容、電商、社群，打造霹靂生活圈，以創造更多元的粉絲經濟。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已達成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條件，並已於111/5/27股東會進行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註2：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香港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北京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果核數位(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購物橘子(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兩隻老虎(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奇換橘子(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一階廣告製作(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酷瞧新媒體(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Joymobee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Gamania Holdings Ltd. 董事長、Gaman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長(法人代表)、Gamania China Holdings Ltd. 董事長、Gamania Sino Holdings Ltd. 董事長、亞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遊戲橘子關懷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長、網銀國際(股)公司董事、橘子支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猿聲申動行銷(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群募貝果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翔升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翔升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樂利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Achieve Made International (BVI) 董事、Gungho Gamania Co., Limited 董事、嗨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因設計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中國郵報社(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瑪黑家居選物(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Digicentre (HK) Company Limited 董事、夢想娛樂製作(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華群知識產權(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萌新創創投資顧問(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今日傳媒(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倍勢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聯樊夢想娛樂文化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樂陶國際餐飲(股)公司監察人、我傳媒(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3：獨立董事劉奕成於113.8.12 辭任，缺額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2.董事資料二：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條件 姓名 |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 獨立性情形(註 2) |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
|------------------------------|--|------------|----------------------|
| 吉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 1.黃文章董事長為本公司創辦人之一，出生於布袋戲世家，擅長編劇並專精布袋戲製作流程，亦有「十車書」之封號，對公司之經營管理已有二十多年之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 0 |
| 黃亮勛 | 1.黃亮勛副董事長，出生於布袋戲世家，進入霹靂 9 年半，個人的學經歷含蓋培訓歷程外，並以著重新事業和國際化發展，自 2015 年底接任霹靂海外事業以來，開拓大陸市場、日本市場、跨國海外市場，帶動霹靂營運的拓展。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 0 |
| 遊戲橘子數位 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劉柏園 | 1.劉柏園董事具有多年經營網路社群及文創產業企業管理專長，及台灣遊戲產業在營運、行銷、機房系統等各面向樹立標準，並帶動線上遊戲風潮、網路基礎建設普及。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 0 |

| | | | |
|-----|--|---|---|
| 沈大白 | <p>1.沈大白獨立董事現任東吳大學會計系教授亦兼任多家公司監察人、獨立董事之職務，具有數十年商務、財務、會計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經歷，專精財務會計、風險管理、危機處理。</p> <p>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 <p>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 3 |
| 吳明德 | <p>1.吳明德獨立董事現任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教授亦兼任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傳統戲曲組」評鑑委員及新北市政府傳統表演藝術暨口述傳統審議會委員等職務，具有數十年台灣文學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經歷，為本公司運營核心所需之相關科系，專精台灣傳統戲曲、中國文學史及民俗文化藝術。</p> <p>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 <p>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 0 |
| 陳忠瑞 | <p>1.陳忠瑞獨立董事現任瑞展產經研究(股)公司董事長亦兼任多家公司董事、獨立董事之職務，具有多年證券財經、投資、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投資及營運管理。</p> <p>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 <p>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 2 |

| | | | |
|----------|--|--|---|
| 劉奕成(註 3) | 1.劉奕成獨立董事現任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副董事長，具券商財經背景專長及多年證券財經及銀行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市場分析及營運管理。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符合獨立性情形。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 1 |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獨立董事劉奕成於 113.8.12 辭任，缺額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基本條件與專業知識技能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不僅考量董事本身之專業背景外，以評估其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

管理目標

1.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於 114 年董事任期屆滿全面改選，將選入一席女性董事，雖未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但已符合至少一席女性董事之要求，未來將盡力提升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為目標。

2.本公司為追求文創產業多元 IP 的永續發展，董事會成員背景，至少應有文創產業專長或跨產業管理專長 1 席以上。

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落實執行情形

本公司選任 7 席董事，其中 4 席為獨立董事，惟 113 年 8 月有 1 席獨立董事辭任，致獨立董事不足 4 席，本公司將於 114 年股東會全面改選補齊 4 位獨立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涵蓋文創產業專家；營運面有管理、策略、經濟背景專家；財會面有財務及會計領域專家及本業所需之文學背景專家。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

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充分之助益。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7，獨立董事占比為 4/7，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9 年以內，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9 年以上，年齡級距：1 位在 31~40 歲，3 位在 51~60 歲、3 位在 61~70 歲，惟獨立董事劉奕成於 113.8.12 辭任，缺額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本公司董事長黃文章及副董事長黃亮勛，對公司經營管理及布袋戲製作流程擁有專業職人專長(董事長擅長編劇，擁有「十車書」之封號；副董事長擅長布袋戲行銷、詞曲創作與編曲及專長劇集電影製作/監製等)，並皆專注於本業經營管理；劉柏園董事(經營網路社群及文創產業企業管理專長)具有台灣遊戲產業在營運、行銷、機房系統等各面向樹立標準，並帶動線上遊戲風潮，運用其所學及於各產業界的經歷與專業技能貢獻專業意見，對於公司經營有實質的助益；沈大白獨立董事(財務、風險評估及危機管理專長)專精財務會計、風險評估管理、危機處理，曾擔任信評協會秘書長、券商公會風險管理諮詢委員、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及其評價準則委員等；吳明德獨立董事(文化產業知識專長)專精台灣傳統戲曲、中國文學史及民俗文化藝術，於教學時融入布袋戲文創美學，並協助推廣至教育學界，培育此方面產業人才；陳忠瑞獨立董事(證券財經及投資專長)具有多年證券財經及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投資及營運管理；劉奕成獨立董事(券商財經背景專長)具有多年證券財經及銀行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市場分析及營運管理。

本公司董事成員運用其所學及於各產業界之經歷與專業技能貢獻專業意見，對公司經營有實質之助益。

| 姓名 | 基本組成 | | | | | | | | 多元核心項目 | | | | | | | | |
|----------------------------|------|----|---------|-------|--------|-------|--------|------|--------|--------|-----------|--------|--------|------|-------|------|------|
| | 國籍 | 性別 | 兼任本公司員工 | 年齡 | | | 獨董任期年資 | |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觀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
| | | | | 60歲以下 | 60至69歲 | 70歲以上 | 3年以下 | 3至9年 | 9年以上 | | | | | | | | |
| 董事：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黃文章 | 中華民國 | 男 | v | | | v | | | | v | | v | v | v | v | v | v |
| 董事：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劉柏園 | 中華民國 | 男 | | v | | | | |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董事：黃亮勛 | 中華民國 | 男 | v | v | | | | | | v | | v | v | v | v | v | v |
| 獨立董事：沈大白 | 中華民國 | 男 | | | v | | | | | v | v | v | v | v | | | |
| 獨立董事：吳明德 | 中華民國 | 男 | | | v | | | | | v | | | v | v | | | |
| 獨立董事：陳忠瑞 | 中華民國 | 男 | | | v | | | v |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獨立董事：劉奕成(註1) | 中華民國 | 男 | | v | | | v | |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註1：獨立董事劉奕成於113.8.12辭任，缺額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B.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七席，其中獨立董事四席。本公司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占比為57%。董事成員中僅二席董事兼任員工身分。

本公司全體董事會成員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請參閱本年報揭露之董事資料一，其餘獨立性評估事項請詳董事資料二第一項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3月29日

| 法人股東名稱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黃亮勛 90%、黃文章 5%、劉麗惠 5% |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 |

註：

| 主要股東名稱 | 持股比例(%) |
|--------------------------|---------|
| 劉柏園 | 9.97% |
| 網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8.65% |
| 貝里斯商僑誼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8.48% |
| 翔升投資有限公司 | 7.75%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4.99% |
|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興天科技投資專戶 | 2.19% |
| 花旗託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專戶 | 1.93% |
| 聯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鉞鉅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34% |
|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 1.19% |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 0.98% |

4.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 法人股東名稱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 持股比例(%) |
|------------|---------------------|---------|
| 網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皇鑫投資有限公司 | 44.08% |
| | 蕭政豪 | 20.40% |
| | 李翊綺 | 9.99% |
| | 宇辛投資有限公司 | 8.18% |
| | 凡特斯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8% |
| | JOYDEVELOPCY., LTD. | 2.43% |
| | 樸藝實業有限公司 | 1.52% |
| | 得凱投資有限公司 | 0.82% |
| | 丞佑投資有限公司 | 0.75% |
| 訊業投資有限公司 | 0.47% | |
| 翔升投資有限公司 | 劉柏園 | 100% |

註:其他法人持股資訊未公開，故無揭露。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3月29日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 就任日期 | 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 | 備註 | |
|--------------|------|-----|----|-----------|-----------|-------|--------------|-------|------------|------|---|--|--------------------|------------|----------|--------------|
| |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 | 職稱 | 姓名 | | 關係 |
| 董事長 兼總裁 | 中華民國 | 黃文章 | 男 | 85.07.02 | 1,958,000 | 3.82% | 1,072,500 | 2.09% | - |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 | 1.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霹靂(上海)文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長 5.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6.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7.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8.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總監 | 黃亮勳 黃政嘉 | 父子 父女 | (註1) |
|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 中華民國 | 黃亮勳 | 男 | 108.09.09 | 1,398,100 | 2.72% | 858,000 | 1.67% | - | - | 1.台灣大學/復旦大學-EMBA 2.北京電影學院-影視金融商學院-EDP 3.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4.台灣大學-生化科技系-學士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總經理 | 1.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副董事長 2.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董事長 3.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4.品達觀真電影(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5.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6.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7.遠想原創(股)公司董事 8.唯數娛樂科技(股)公司董事 9.米神國際(股)公司董事 10.正典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11.吉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12.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總經理 13.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總監 14.上海皓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董事 15.蓋比泰勒(股)公司董事 16.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董事 | 董事長 總監 | 黃文章 黃政嘉 | 父子 兄妹 | (註1) (註1) |
| 總經理 | 中華民國 | 陳義方 | 男 | 101.02.01 | 5,000 | 0.01% | - | - | -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企管碩士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暨財務主管 4.仁美環境工程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 1.品達觀真電影(股)公司董事 2.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遠想原創(股)公司監察人 4.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無 | 無 | 無 | |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 就任日期 | 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 | | 備註 |
|---------|------|-----|----|-----------|-----------|-------|--------------|------|------------|------|--|-------------|-----------------|----------|----|----|
| |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 |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
| 資深副總經理 | 中華民國 | 黃文姬 | 女 | 101.02.01 | 2,400 | - | - | - | - | - | 5.龍谷觀光事業總經理特助暨財務主管 6.昱泉國際(股)公司董事 7.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1.輔仁大學英國文學系 2.新唐城有線及新雙和有線電視公司節目部主管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 無 | 無 | 無 | | |
| 管理中心總監 | 中華民國 | 黃政嘉 | 女 | 110.01.01 | 2,236,338 | 4.36% | - | - | - | - | 1.銘傳大學商業設計系 2.京都藝術專門學校網頁設計系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總監 | 董事長 總經理 | 黃文章 黃亮勳 | 父女 兄妹 | | |
| 霹靂電視台總監 | 中華民國 | 林欣慧 | 女 | 110.01.01 | - | - | - | - | - | - | 1.中央大學中文系 2.自然印象行銷副理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行銷推廣經理 4.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 無 | 無 | 無 | | |
| 管理中心協理 | 中華民國 | 黃桂真 | 女 | 112.04.10 | - | - | - | - | - | - | 1.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在職專班碩士 2.政治大學法律系 3.台北流行音樂中心董事長特別助理 4.影視聽中心總務組組長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 無 | 無 | 無 | | |
| 資本中心協理 | 中華民國 | 劉世強 | 男 | 112.12.15 | - | - | - | - | - | - | 1.輔仁大學會計系 2.法拉第綠能公司財務協理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 無 | 無 | 無 | | |
| 總經理特別助理 | 中華民國 | 丘昀 | 女 | 112.06.05 | - | - | - | - | - | - | 1.台北藝術大學-電影創作研究所 2.世新大學-廣電系 3.中影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理 4.林木堂股份有限公司-產品開發 | 無 | 無 | 無 | | |
| 總經理特別助理 | 中華民國 | 康志緯 | 男 | 114.01.14 | - | - | - | - | - | - | 1.國立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事業經營法務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2.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法制組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法務 | 無 | 無 | 無 | | |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 就任日期 | 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 | | 備註 |
|----|----|----|----|------|------|------|--------------|------|------------|------|------------------------------|-------------|-----------------|----|----|----|
| |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 |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
| | | | | | | | | | | | 經理 4.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 |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說明如下：

- (1)本公司針對總經理一職規劃，除了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並須秉持「傳承沒有終點，創新沒有界限」的精神，開展霹靂百年布袋戲的傳承創新，締造跨世代的文創領域。人格特質涵蓋誠信經營、創新發展，在永續經營上，同時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要素，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並強化公司治理、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此之外，本公司以管理、專業、創新、製作為培訓重點，學經歷需包含影視製作、品牌企劃、影視金融、EMBA等，透過專業能力訓練，整合運用，培養其策略能力。
- (2)原任職本公司製作中心副總經理-黃亮勳先生，個人學經歷包含上述培訓歷程外，並著重新事業和國際化發展，自104年底接任霹靂海外事業以來，開拓大陸市場、日本市場、跨國海外市場，帶動霹靂營運的拓展：
 - 一、重整大陸事業，重用在地人才、發展在地策略、經營霹靂內容培養粉絲，擴展大陸市場規模。
 - 二、日本市場開拓，105年起首次以布袋戲演譯型式結合日本動漫的元素，打造全新IP，主導推出台日合作案「東離劍遊記」，並將持續推出新作。
 - 三、與Netflix合作首度進軍國際影音串流OTT平台，讓新作「刀說異數」同時在超過190國上映。
- (3)108年9月9日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由霹靂製作中心黃亮勳副總經理正式接任總經理職務並將帶領著霹靂朝數位化、國際化、IP多元化的營運方向前進，順應現代生活消費型態，整合內容、電商、社群，打造霹靂生活圈，以創造更多元的粉絲經濟。
- (4)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已達成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條件，並已於111/5/27股東會進行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13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 職稱 | 姓名 | 董事酬金 | | |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 | | |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 |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 |
|----------|-----------------------|-------|-----------|----------|-----------|------------|-----------|-----------|-----------|-----------------------------|----------------|--------------------|---|
| | | 報酬(A) | | 退職退休金(B) | | 董事酬勞(C) | | 業務執行費用(D) | |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 |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董事長兼總裁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 240 | 240 | - | - | - | - | - | - | - | 4,994 6.27% | 6,066 7.61% | 無 |
|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 黃亮勳 | 240 | 240 | - | - | - | - | 108 | 108 | - | 2,164 2.72% | 3,237 4.06% | 無 |
| 董事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柏園 | 240 | 240 | - | - | 5 | 5 | - | - | - | 245 0.31% | 245 0.31% | 無 |
| 獨立董事 | 沈大白 | 240 | 240 | - | - | 5 | 5 | - | - | - | 245 0.31% | 245 0.31% | 無 |
| 獨立董事 | 吳明德 | 240 | 240 | - | - | 20 | 20 | - | - | - | 260 0.33% | 260 0.33% | 無 |
| 獨立董事 | 陳忠瑞 | 240 | 240 | - | - | 25 | 25 | - | - | - | 265 0.33% | 265 0.33% | 無 |
| 獨立董事 | 劉奕成 | 160 | 160 | - | - | 15 | 15 | - | - | - | 175 0.22% | 175 0.22% | 無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除此之外，並配合本公司所訂之「董事績效考評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其考評涵蓋各獨立董事所擔負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之六大面向的衡量項目作為評分指標：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二、董事職責認知。
-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六、內部控制。

評分之標準，則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量化評分後，並以其對公司的營運貢獻價值納入質化性質考量後，作為給付各獨立董事酬金分配依據。

本公司考量獨立董事除應盡之職責外，並兼負擔任本公司各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之業務職責，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二：「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故本公司於113年1月30日董事會，決議支付各獨立董事每月2萬元之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本公司為使董事所付出之勞務獲得基本薪酬，故提供董事相對應之報酬，於114年1月14日董事會決議調整支付各獨立董事每月2.5萬元之報酬。

4.劉奕成獨立董事於113年8月12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 董事姓名 | | |
|---------------------------------------|--|--|--------------------------------------|
| |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章、遊戲橘子數 位科技(股)公司代表 人：劉柏園、黃亮勳、 大白、吳明德、陳忠 瑞、劉奕成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
| 低於 1,000,000 元 |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文章、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柏園、黃亮勳、大白、吳明德、陳忠瑞、劉奕成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柏園、陳忠瑞、劉奕成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柏園、沈大白、吳明德、陳忠瑞、劉奕成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黃亮勳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7人 | 7人 | 7人 |
| 總計 | | | 7人 |

(二)最近年度(113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 職稱 | 姓名 | 薪資(A) | | 退職退休金(B) | |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 | 員工酬勞金額(D) | | | |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或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現金額 | 股票金額 | 現金額 | | | 股票金額 |
| 董事長 | 黃文章 | | | | | | | | | | | | | |
| 總經理 | 黃亮勛 | | | | | | | | | | | | | |
| 副總經理 | 陳義方 | 7,930 | 11,489 | 108 | 187 | 11 | 17 | - | - | | | 8,049 (10.11%) | 11,693 (14.7%) | 無 |
| 資深副總經理 | 黃文姬 | | | | |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低於1,000,000元 | |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陳義方、黃文姬 | 陳義方、黃文姬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黃亮勛 | 黃亮勛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黃文章 | 黃文章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 4人 | 4人 |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職稱 | 姓名 | 股票金額 | 現金金額 | 總計 |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
| 經理人 | 總裁 | 黃文章 | - | - | - | -% |
| | 總經理 | 黃亮勛 | | | | |
| | 總經理 | 陳義方 | | | | |
| | 資深副總經理 | 黃文姬 | | | | |
| | 管理中心總監 | 黃政嘉 | | | | |
| | 霹靂電視台總監 | 林欣慧 | | | | |
| | 管理中心協理 | 黃桂真 | | | | |
| | 資本中心協理 | 劉世強 | | | | |
| | 總經理特別助理 | 丘昀 | | | | |
| | 總經理特別助理 | 康志瑋 | | | | |

(三) 上市上櫃公司本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二目之 1 或之 5 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 職稱 | 姓名 | 薪資(A) | | 退職退休金(B) | | 獎金及特支費等(C) | | 員工酬勞金額(D) | | | |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總裁 | 黃文章 | 4,750 | 5,823 | - | - | 3,585 | 3,585 | - | - | - | - | 4,754 (5.97%) | 5,826 (7.31%) | |
| 總經理 | 黃亮勛 | 1,812 | 2,885 | 108 | 108 | 3,585 | 3,585 | - | - | - | - | 1,924 (2.41%) | 2,997 (3.76%) | |
| 總經理 | 陳義方 | - | 1,413 | - | 79 | - | 6,585 | - | - | - | - | 0 | 1,499 (1.88%) | |
| 資深副總經理 | 黃文姬 | 1,368 | 1,368 | - | - | 3,585 | 3,585 | - | - | - | - | 1,372 (1.72%) | 1,372 (1.72%) | |
| 土庫廠廠長 | 趙軍賢 | 1,269 | 1,269 | 72 | 72 | 3,585 | 3,585 | - | - | - | - | 1,344 (1.69%) | 1,344 (1.69%) | |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 職 稱 | 112 年度 | | | | 113 年度 | | | |
|--------------|---------------|--------------------|------------------------|--------------------|---------------|--------------------|-----------------------|----------------|
| | 本公司金額 (仟元) | 占稅後純 損比例 (%) |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仟元) | 占稅後純 損比例 (%) | 本公司金額 (仟元) | 占稅後純 損比例 (%) |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仟元) | 占稅後純損 比例(%) |
| 董事 | 9,790 | (5.1464%) | 11,897 | (6.2535%) | 8,348 | (10.48%) | 10,493 | (13.17%) |
| 監察人 | — | — | — | — | — | — | —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 18,180 | (9.56%) | 20,786 | (10.93%) | 8,049 | (10.11%) | 11,693 | (14.7%) |

註：上表金額係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之酬金合計數。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除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係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本公司員工之績效考核及薪資獎酬，係依本公司工作規則第 66 條辦理。其中經理人的薪資獎酬部分，係針對個別經理人之績效考評、專業實績及行為表現等標準，並輔以年資、獎懲及出勤進行評估後，將其得分結果對照本公司所訂定之層級區間，得出相對應之權重標準以計算薪資獎酬，且於每年初將其結果提至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董事會做最終決議。

3.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分別召開 5 次及 3 次，共召開 8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 委託出 席次數 | 實際出(列) 席率%(B/A) | 備註 |
|------|---------------|--------------------------|------------|--------------------|-----------------------------|
| 董事長 | 吉利投資(股)公司 | 8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
| | 代表人：黃文章 | | | | |
| 副董事長 | 黃亮勛 | 8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 |
| 董事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 | 1 | 7 | 12.5%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 |
| | 代表人：劉柏園 | | | | |
| 獨立董事 | 沈大白 | 8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
| 獨立董事 | 吳明德 | 7 | 1 | 87.5%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
| 獨立董事 | 陳忠瑞 | 8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
| 獨立董事 | 劉奕成(註) | 4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 |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 姓名 \ 期別 | 113 年 第一次 | 113 年 第二次 | 113 年 第三次 | 113 年 第四次 | 113 年 第五次 | 114 年 第一次 | 114 年 第二次 | 114 年 第三次 |
|---------|--------------|--------------|--------------|--------------|--------------|--------------|--------------|--------------|
| 沈大白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吳明德 | V | △ | V | V | V | V | V | V |
| 陳忠瑞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劉奕成(註) | V | V | V | V | NA | NA | NA | NA |

V：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註：劉奕成獨立董事於 113/8/12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 董事會日期 期別 | 議案內容 | 決議結果及獨立董事 意見 |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
|------------------------------|--------------|---|------------------|
| 113.01.30 113 年第一次 董事會 | 113 年度董事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 | |
|------------------------------|---|---------------------------------|------------|
|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本公司擬自民國 113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並通過其委任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認證服務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113.03.14 113 年第二次 董事會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113.05.14 113 年第三次 董事會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113.08.12 113 年第四次 董事會 | 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113.11.11 113 年第五次 董事會 |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辦法」內部控制制度。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 | |
|------------------------------|---|---|----------------|
| 114.01.14 114 年第一次 董事會 | 高階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 年終獎金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高階經理人民國 114 年度 薪資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民國 114 年度董事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委任 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本公司 114 年財務報告簽 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 任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 關係企業提供非認證服務 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重要子公司大霹靂(上海) 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減資退 回股款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114.03.11 114 年第二次 董事會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營業報 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虧損撥 補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員工酬 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 控制制度聲明書。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

| | | | |
|------------------------------|------------------------|---------------------------------|------------|
|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114.03.28 114 年第三次 董事會 | 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 |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迴避不參與表決。

| 屆次 | 議案內容 | 董事姓名 | 應利益迴避原因 | 參與表決情形 |
|------------------------------|------------------------------|----------------|---------|--|
| 113.01.30 113 年第一次 董事會 | 高階經理人 民國 112 年度 年終獎金案。 | 黃文章董事 黃亮勛董事 | 為利害關係人 |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高階經理人 民國 113 年度 薪資報酬案。 | 黃文章董事 黃亮勛董事 | 為利害關係人 |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 | | |
|--------------------------|------------------------------|--|--------|--|
| | 民國 113 年度董事報酬案。 | 黃文章董事 黃亮勛董事 沈大白獨董 吳明德獨董 陳忠瑞獨董 劉奕成獨董 | 為利害關係人 |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 114.01.14 114 年第一次董事會 | 高階經理人 民國 113 年度 年終獎金案。 | 黃文章董事 黃亮勛董事 | 為利害關係人 |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高階經理人 民國 114 年度 薪資報酬案。 | 黃文章董事 黃亮勛董事 | 為利害關係人 |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民國 114 年度 董事報酬案。 | 黃文章董事 黃亮勛董事 沈大白獨董 吳明德獨董 陳忠瑞獨董 | 為利害關係人 |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評估內容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評估週期 | 評估期間 | 評估範圍 | 評估方式 | 評估內容 |
|------|--------|-------------------------------|---|---|
| 一年一次 | 113 年度 | 1.個別董事成員 2.功能性委員會 3.董事會 | 1.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2.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3.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 本公司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包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

| | | | | |
|--|--|--|--|--|
| | | |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
|--|--|--|--|--|

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已依本公司所訂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 114 年 1 月 14 日董事會時將問卷交由各董事成員，進行自我考評，其個別董事自我考評結果平均 96.5 分，董事會整體績效考評結果為 96 分，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評結果為 100 分，其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結果及待加強部分已提報各董事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功能及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6 年 05 月 0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最近一次於 113 年 5 月 14 日修訂並已依循辦法於 114 年初執行完成董事自我、功能性委員會及整體董事會之績效評估，其相關評估辦法及評估結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 (二) 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 (三)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自願設置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透過該委員會的運作，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公司治理管理機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 2.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分別召開 5 次及 2 次，共召開 7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實際出席次數 | 委託出席次數 |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
|------|------------|--------|--------|----------|--|
| 獨立董事 | 沈大白 | 5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獨立董事 | 吳明德 | 4 | 1 | 80% |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獨立董事 | 陳忠瑞 | 5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獨立董事 | 劉奕成 (註) | 4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並經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 1.沈大白獨立董事(財務、風險評估及危機管理專長)專精財務會計、風險評估管理、危機處理，曾擔任信評協會秘書長、券商公會風險管理諮詢委員、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及其評價準則委員等。
- 2.吳明德獨立董事(文化產業知識專長)專精台灣傳統戲曲、中國文學史及民俗文化藝術，於教學時融入布袋戲文創美學，並協助推廣至教育學界，培育此方面產業人才。
- 3.陳忠瑞獨立董事(證券財經及投資專長)具有多年證券財經及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投資及營運管理。
- 4.劉奕成獨立董事(銀行財金背景專長)具有多年銀行經營管理及投資等經歷，市場分析及營運管理。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次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 期別 姓名 | 113 年 第一次 | 113 年 第二次 | 113 年 第三次 | 113 年 第四次 | 113 年 第五次 | 114 年 第一次 | 114 年 第二次 |
|----------|--------------|--------------|--------------|--------------|--------------|--------------|--------------|
| 沈大白 | V | V | V | V | V | V | V |
| 吳明德 | V | △ | V | V | V | V | V |
| 陳忠瑞 | V | V | V | V | V | V | V |
| 劉奕成(註) | V | V | V | V | NA | NA | NA |

V：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註：劉奕成獨立董事於 113/8/12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 董事會日期 期別 | 審計委員 會日期期別 | 議案內容 | 決議結果及審計 委員會意見 |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
|----------------------|----------------------|------------------------|----------------------|-------------------|
| 113.01.30 113 年第一 | 113.01.30 113 年第一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 | |
|--------------------------|----------------------------|---|----------------------|------------|
| 次董事會 | 次審計委員會 | 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異動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擬自民國 113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並通過其委任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認證服務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3.03.14 113 年第二次董事會 | 113.03.14 113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3.05.14 113 年第三次董事會 | 113.05.14 113 年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3.08.12 113 年第四次董事會 | 113.08.12 113 年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 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3.11.11 113 年第五次董事會 | 113.11.11 113 年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 擬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辦法」內部控制制度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依據 113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評估獨立性及適任性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案 | | |
|-------------------------|---------------------------|-------------------------------------|----------------------|------------|
| 114.01.14 114年第一次董事會 | 114.01.14 114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委任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114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認證服務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重要子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4.03.11 114年第二次董事會 | 114.03.11 114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 本公司民國113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受理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定期開會，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對治理事項充份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其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二）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每次召開審計委員會邀請稽核主管列席，至少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其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且，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稽核主管亦於每季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會議，單獨向獨立董事進行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稽等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作充分溝通。其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V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 無重大差異。 |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V V V V |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部的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相關業務。</p> <p>(二) 本公司無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且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並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每年亦於年報公佈前十大股東名單。</p> <p>(三) 本公司已於內控中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對子公司監督管理作業」、「集團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辦法，並據以執行。</p> <p>(四) 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p> | 無重大差異。 |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 | V V V | <p>(一) 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 (https://home.pili.com.tw/investor.php?id=28&lang=)於公司治理組織架構下的董事會結構敘述。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基本條件與專業知識技能之多元化方針。 董事會組成的具體管理目標：</p> | 無重大差異。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是 | 否 | |
| | V | |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專業技術、專業經驗及提高女性決策參與等多元化背景之目標。因此本公司共有 7 位董事，其中 4 位為獨立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涵蓋本公司文創業領域的專家；營運面有管理、策略、經濟、金融背景專家；財會面有會計系及文創業所需的中國文學系背景專家，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充分的助益。</p> <p>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後本屆董事會成員尚無女性董事，待任期屆滿後，覓尋新任董事成員時，將以至少 1 席女性董事為目標。</p> <p>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落實執行情形：</p> <p>性別/年齡多元化：</p> <p>(1) 本公司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7，未超過 2 席。未逾全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p> <p>(2) 獨立董事占比為 4/7: 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內，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6 年以內，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9 年以上。</p> <p>(3) 董事年齡級距: 1 位在 40 歲以內、2 位在 51~60 歲、4 位在 61~70 歲。</p> <p>註：劉奕成獨立董事於 113/8/12 辭任。</p> <p>專業核心背景多元化： 董事長黃文章、副董事長黃亮勳，對公司經營管理及布袋戲製作業務擁有專業職人專長(董事長擅長編劇、副董事長擅長詞曲創作與編曲及專長</p>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p>劇集電影製作/監製等)貢獻本業，並專注於本業經營管理決策。</p> <p>吳明德董事(文化產業知識專長)於教學融入本公司所從事的布袋戲文創美學推展至教育學界培育此方面產業人才。沈大白董事(財務會計、風險評估及危機管理專長)、陳忠瑞董事(財金投資專長)、劉奕成董事(金融管理專長)、劉柏園董事(經營管理專長)運用其所學及於各產業界的經歷與專業技能貢獻專業意見，對於公司經營有實質的助益。</p> <p>(二)本公司108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自願設置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透過該委員會的運作，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公司治理管理機制。</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辦法規定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每年底以問卷交由董事自評填寫並回收，由投資人關係部依前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前開辦法及評鑑結果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之。114年1月14日董事會時交由個別董事成員自我進行績效考評平均96.5分，而董事會整體進行績效考評平均96分。</p> <p>前開績效評鑑評估後，其綜合評語待加強內容已提報各董事強化方向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績效評估董事會運作結果，尚屬良好。</p> <p>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六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p>本公司每年透過此考核結果做為評估各董事成員達成的指標項目、效能、個人表現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以此決議每位董事之酬勞發放金額。</p> <p>(四)本公司每年定期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最近一次評估經 113 年 11 月 11 日及 114 年 1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評估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p>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p> <p>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p> <p>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p> <p>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p> <p>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p> <p>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p> <p>9. 簽證會計師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p> <p>評估結果：本年度財務報表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彥鈞及劉慧媛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V | <p>本公司由從事財務會計相關職務經驗達15年以上之資本中心協理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113年1月30日董事會追認通過為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以強化督導投資人員關係部專責人員執行，最近年度(113年度)公司治理主管職責及業務推展情形，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之資訊維護更新等，以落實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運作，並提升資訊透明度。 2. 不定期e-mail提供董事成員進修課程資訊，並為董事服務進修課程報名事務。 3. 按季聯繫董事會事項：會計師、獨立董事、財會主管、稽核主管的溝通會議。 4. 規劃公司參與或召開法說會事宜。 5. 公司治理領域最新法令規定定期提供董事成員。 6. 推動修訂公司治理規章及制度。 | 無重大差異。 |
|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V | <p>(一)本公司網站(https://www.pili.com.tw/)架設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專區，相關資料皆依規定揭露於網站。</p> <p>(二)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並即時對外說明。公司網站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專區列明利害關係人類別、關注議題、溝通管道的聯絡窗口、電話及電子信箱等通訊方式，以利與利害關係人溝通。</p> | 無重大差異。 |
|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V | <p>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p> | 無重大差異。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p>V</p> <p>V</p> <p>V</p> |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 http://www.pili.com.tw/，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已完整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已放置公司網站及架設英文網站，並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p> <p>(三) 113 年度及各季財務報告申報公告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113 年財務報告</th> <th>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th> <th>董事會通過日期</th> <th>公告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一季</td> <td>113/05/14</td> <td>113/05/14</td> <td>113/05/14</td> </tr> <tr> <td>第二季</td> <td>113/08/12</td> <td>113/08/12</td> <td>113/08/14</td> </tr> <tr> <td>第三季</td> <td>113/11/11</td> <td>113/11/11</td> <td>113/11/11</td> </tr> <tr> <td>第四季</td> <td>114/03/11</td> <td>114/03/11</td> <td>114/03/14</td> </tr> </tbody> </table> <p>113 年各月份營運情形已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p> | 113 年財務報告 | 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 | 董事會通過日期 | 公告日期 | 第一季 | 113/05/14 | 113/05/14 | 113/05/14 | 第二季 | 113/08/12 | 113/08/12 | 113/08/14 | 第三季 | 113/11/11 | 113/11/11 | 113/11/11 | 第四季 | 114/03/11 | 114/03/11 | 114/03/14 | <p>無重大差異。</p> |
| 113 年財務報告 | 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 | 董事會通過日期 | 公告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季 | 113/05/14 | 113/05/14 | 113/05/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季 | 113/08/12 | 113/08/12 | 113/08/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三季 | 113/11/11 | 113/11/11 | 113/11/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四季 | 114/03/11 | 114/03/11 | 114/03/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V</p> | <p>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他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符合主管機關規定辦理。</p> <p>(一)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規定辦理。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 3. 員工酬勞：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會。 4. 年節津貼：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中秋節、端午節、勞動節及農曆春節每人固定發放禮品或禮金。 | <p>無重大差異。</p>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p>5.團體保險：本公司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提供員工更多保障。</p> <p>6.退休制度：選擇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準備金2%；選擇新制者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至勞工退休金專戶。</p> <p>以上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詳細敘述，詳公司官網及本年報「伍、營運概況」的「五、勞資關係」之敘述。</p> <p>(二)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且本公司113年度受邀參加1場法說會(113年11月29日)，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能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制度與公司溝通。</p> <p>(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認品質，並可透過公司官網供應商聯絡窗口聯繫。</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1.對於顧客責任方面：本公司提供良好的影集產品，重視顧客意見，可透過本公司官網服務中心的客戶服務線上意見信箱提問。 2.對於股東責任方面：充份維護股東權益為公司努力的目的，聯絡方式可透過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的聯絡窗口聯繫。</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現任董事</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是 | 否 | | | | | | | | | |
| | | <p>進修情形已揭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與獨立董事兼任情形(個別)項下/查詢條件輸入市場別，找到本公司代號 8450，點選詳細資料查詢。</p> <p>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93sc03_1</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法執行。</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秉持顧客至上之經營理念，並可透過公司官網上客服及客戶服務聯絡窗口聯繫。</p> <p>(八)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為全體董事及重要職員持續購買責任保險情形，包含有關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49 577 1129 1279"> <thead> <tr> <th>保險公司</th> <th>投保金額</th> <th>投保期間</th> <th>董事會報告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d>新台幣 92,850 仟元</td> <td>113 年 10 月 20 日~ 114 年 10 月 20 日</td> <td>113 年 11 月 11 日</td> </tr> </tbody> </table> <p>(九)本公司為文創產業重視智慧財產管理，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訂定的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將著作權管理、商標管理、營業秘密管理及智慧財產權管理，於日常營運落實執行。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最近一年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詳公司官網->智慧財產管理頁面</p> | 保險公司 | 投保金額 | 投保期間 | 董事會報告日期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新台幣 92,850 仟元 | 113 年 10 月 20 日~ 114 年 10 月 20 日 | 113 年 11 月 11 日 | |
| 保險公司 | 投保金額 | 投保期間 | 董事會報告日期 | | | | | | | | |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新台幣 92,850 仟元 | 113 年 10 月 20 日~ 114 年 10 月 20 日 | 113 年 11 月 11 日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34&lang=</p> | |
|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一)本公司已改善事項：</p> <p>1.指標2.19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達85%以上且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二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是，本公司113年度每次董事會皆有至少二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且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85.29%，達標準85%以上。</p> <p>2.指標2.17受評年度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是，本公司113/11/11取得113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對簽證會計師之查核品質、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後並經董事會通過。</p> <p>(二)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指標1.3 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否，113年6月24日股東常會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親自出席股東常會，惟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因公務繁忙，未親自出席股東常會。</p> <p>2.指標2.6條 公司董事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否，111年5月27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後，本屆董事會成員尚無女性董事，待本屆任期屆滿後，覓尋新任董事成員時，將以至少一名女性董事為目標。</p> <p>3.指標4.5 本公司2017年起，首度發行2016年第一本永續報告書並自願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 否，本公司已開始著手相關配套措施及尋求第三方驗證機構，以符合公司治理要求。</p> | | | |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03 月 29 日

| 身分別 | 姓名 | 條件 | 專業資格與經驗 | 獨立性情形 |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
|---------------|--------|----|--|-------|-----------------------|
| 獨立董事 (召集人) | 沈大白 | | 請參閱 貳、公司治理報告→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1.董事資料一及2.董事資料二之相關 內容 | | 3 |
| 獨立董事 | 吳明德 | | | | 0 |
| 獨立董事 | 陳忠瑞 | | | | 2 |
| 獨立董事 | 劉奕成(註) | | | | 0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B.委員任期：111年05月27日至114年5月26日，本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召開1次及2次，共召開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實際出席次數(B) | 委託出席次數 | 實際出席率(%) (B/A) | 備註 |
|-----|------------|-----------|--------|-------------------|---|
| 召集人 | 沈大白 | 3 | 0 | 100% | 111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委員 | 吳明德 | 3 | 0 | 100% | 111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委員 | 陳忠瑞 | 3 | 0 | 100% | 111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委員 | 劉奕成 (註) | 1 | 0 | 100% | 111年5月27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並經111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 |

註：獨立董事劉奕成於 113.8.12 辭任，缺額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如下：

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 3 次，其相關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彙整如下表所示：

| 董事會日期期別 |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 議案內容 | 決議結果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 |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
| 113.01.30 113 年第一次董事會 | 113.01.30 113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 高階經理人民國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高階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薪資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民國 113 年度董事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4.01.14 114 年第一次董事會 | 114.01.14 114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 高階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高階經理人民國 114 年度薪資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 | |
|--------------------------|------------------------------|------------------------|----------------------|--------------|
| | | 民國 114 年度董事報酬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4.03.11 114 年第二次董事會 | 114.03.11 114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2.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A.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旨在健全董事會功能並強化公司治理，每年至少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其職權包括：

- (1)董事候選人(包含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覓尋、審核及提名。
- (2)審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相關規章之訂定與修正。
- (3)審議各功能性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訂定及修正。
- (4)審議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公司治理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5)其他董事會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B.本公司於 114 年 03 月 11 日於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管理機制，因永續發展委員會功能涵蓋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永續發展目標，故將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併入永續發展委員會，並以現有的委員續任永續發展委員會的委員，任期與董事會任期相同。

(2)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A.公司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B.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05 月 27 至 114 年 5 月 26 日。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 成員名單 | 專業資格與經驗 |
|------------------|---|
| 召集人 沈大白(獨立董事) | 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專家(20 年以上) 擁有風險管理理論與風險評估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1.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2.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3.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評價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4.台灣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 5.中華民國券商同業公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諮詢委員 |
| 吳明德(獨立董事) | 公司治理-文化推展專家(20 年以上) 擁有文學理論與民俗推展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1.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傳統戲曲組」評鑑委員 2.新北市政府傳統表演藝術暨口述傳統審議會委員 |
| 陳忠瑞(獨立董事) | 公司治理-財經管理專家(20 年以上) 擁有產經研究與管理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

| | |
|------------|---|
| | 1.瑞展產經研究(股)公司董事長 2.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
| 劉奕成(獨立董事)註 | 公司治理-金融管理專家(20年以上) 擁有市場金融與管理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1.將來商業銀行總經理、執行長 2.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董事 |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分別召開 4 次及 2 次，共召開 6 次(A)，委員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實際出席次數(B) | 委託出席次數 | 實際出席率(%) (B/A) | 備註 |
|-----|------------|-----------|--------|-------------------|--|
| 召集人 | 沈大白 | 6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委員 | 吳明德 | 6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委員 | 陳忠瑞 | 6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
| 委員 | 劉奕成 (註) | 3 | 0 | 100% |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並經 111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 |

註:獨立董事劉奕成於 113.8.12 辭任，缺額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 6 次，其相關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彙整如下表所示：

| 董事會日期 期別 |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日期 期別 | 議案內容 | 決議結果委員會意見 | 公司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
| 113.01.30 113 年第一次 董事會 | 113.01.30 113 年第一次公 司治理暨提名 委員會 |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 管異動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 | | | |
|-----------------------------|--|--|----------------------------------|-------------------------|
| 113.05.14 113年第二次 董事會 | 113.05.14 113年第二次公 司治理暨提名 委員會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 議事規範」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 暨功能性委員會績 效評估辦法」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113.08.12 113年第三次 董事會 | 113.08.12 113年第三次公 司治理暨提名 委員會 | 本公司 2023 年度永 續報告書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113.11.11 113年第四次 董事會 | 113.11.11 113年第四次公 司治理暨提名 委員會 |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 員會組織規程」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 訊之管理內控辦法」 內部控制制度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114.03.11 114年第二次 董事會 | 114.03.11 114年第一次公 司治理暨提名 委員會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 旗下子公司「從事衍 生性商品交易處理 程序」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 旗下子公司「取得或 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 旗下子公司「背書保 證作業程序」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暨集團 旗下子公司「資金貸 與他人作業程序」 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 核實施細則-永續資 訊之管理稽核」案。 | 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委員意 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 |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無其他意見 |

| | | | | |
|-----------------------------|---------------------------------------|---|----------------------|-----------------|
| | | 擬將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改設置為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 114.03.28 114年第三次 董事會 | 114.03.28 114年第一次公 司永續發展委 員會 |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永續發展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V | <p>本公司有於107年10月16日經董事長核准並於107年11月6日提報董事會，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以總經理及各相關部門主管組成兼職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執行。另於111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同時配合更名為「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經由每月一級主管會議討論營運方向並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關注的永續發展議題，擬定營運策略與工作方針同時融入永續發展項目，於114年3月11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為確保永續發展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p> <p>此外，該推動小組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工作計劃；最近一年度於113年11月11日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督導。由董事會聽取公司呈報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情形(含永續報告書)，以檢視永續發展的進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s://www.pjli.com.tw)</p> | 無重大差異。 |
|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V | <p>本公司訂有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高階管理階層負責規劃及指揮調度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之執行，及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各功能單位負責分析、管理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另由內部稽核做為獨立單</p> | 無重大差異。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 <p>是</p> | <p>否</p> | <p>摘要說明</p> <p>位，協助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落實程度，以確保風險控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風險管理範疇包括營運、財務、資安、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法律之有效執行以落實公司之風險管理機制。另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各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鑑別重大考量面之永續發展相關風險議題，將風險評估資料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s://www.piii.com.tw)</p> <p>本公司風險管理範疇及相關風險評估程序與管理政策或策略，詳第七項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敘述。</p> <p>(一)本公司屬文化創意內容產業，在推動環保及節能減碳政策，由行政總務部門人員負責執行並宣導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措施。</p> <p>(二)1.本公司為文化創意內容產業，並無生產製造過程，故不會產生廢水廢氣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環境保護情形良好 113 年尚無發生違反環保法令情形。</p> <p>2.為響應政府再生能源推廣目標，104 年於雲林土庫廠裝置太陽能面板，取得太陽能源回饋政府替代現有之電力能源，並期以對保護環境永續發展做出最大貢獻。</p> <p>3.推廣辦公室無紙化作業，採用電子公文系統及 E-mail 處理公務聯繫，減少紙張使用。</p> <p>4.統一採購有 PEFC 標示的影印紙，並宣導紙張雙面列印，各項非重要文件使用回收紙列印，報廢文件定期送至專業回收廠銷毀，提</p> |
| | | | <p>無重大差異。</p>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供再生紙漿來源。</p> <p>5.本公司自 109 年起已陸續將會員及粉絲導入使用 APP、Web、OTT 等多元平台透過線上銷售視頻，消費者線上觀看霹靂各項劇集，逐步減少對壓片 DVD 的使用量。</p> <p>6.鼓勵同仁開會自帶環保杯，除訪客來賓外不使用紙杯或紙杯，以降低對環境影響。</p> <p>(三)本公司密切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為減緩與適應氣候變遷所作出的改變，在日常營業中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管理並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方案作為因應措施，以達永續目標。環境的風險評估程序與管理政策或策略及運作情形，詳公司官網->風險管理頁面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37&language=</p> <p>(四) 1.本公司每年與合法的清除廢棄物環保工程公司，簽訂「一般企業廢棄物清除合約」，負責清運內容中心-虎尾片廠與土庫片廠的日常一般廢棄物。</p> <p>2.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影響，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積極關注並採取以下策略：</p> <p>(1)配合政府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2)普及環保及安全衛生教育，積極推動環境管理。</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摘要說明</p> <p>(3)積極宣導員工下班應關燈、電腦關機，以節省能源。</p> <p>(4)經由自行檢查或不定期的稽核活動，發現管理盲點，持續改善，以提昇作業安全及環境品質。</p> <p>本公司辦公室及片廠節能、減碳、環保成效如下：</p> <p>1.節能成效：</p> <p>(1)中午午休時間及下班後落實執行關燈；大樓辦公室大門採用感應自動照明設備。</p> <p>(2)本公司辦公室內冷氣平均溫度設定 26°C，以節省不浪費能源。</p> <p>(3)辦公室空調送風機及冷卻水塔，每半年 1 次委外廠商清洗保養，以利發揮最大功能。</p> <p>(4)每季 1 次維護再生能源設備；113 年度投入太陽能光電系統維護服務費用新台幣 280 仟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09 600 1109 1227"> <tr> <td>節水政策</td> <td>113 年</td> <td>112 年</td> <td>年度節水度數</td> </tr> <tr> <td>用水總度數</td> <td>7,478 度</td> <td>11,240 度</td> <td>3762 度</td> </tr> <tr> <td>每坪用水度數</td> <td>0.7 度</td> <td>1.1 度</td> <td>0.4 度</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45 600 1353 1227"> <tr> <td>節電政策</td> <td>113 年</td> <td>112 年</td> <td>年度節電度數</td> </tr> <tr> <td>用電總度數</td> <td>92 萬度</td> <td>119 萬度</td> <td>27 萬度</td> </tr> <tr> <td>每坪用電度數</td> <td>92 度</td> <td>119 度</td> <td>27 度</td> </tr> </table> | 節水政策 | 113 年 | 112 年 | 年度節水度數 | 用水總度數 | 7,478 度 | 11,240 度 | 3762 度 | 每坪用水度數 | 0.7 度 | 1.1 度 | 0.4 度 | 節電政策 | 113 年 | 112 年 | 年度節電度數 | 用電總度數 | 92 萬度 | 119 萬度 | 27 萬度 | 每坪用電度數 | 92 度 | 119 度 | 27 度 | |
| 節水政策 | 113 年 | 112 年 | 年度節水度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水總度數 | 7,478 度 | 11,240 度 | 3762 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每坪用水度數 | 0.7 度 | 1.1 度 | 0.4 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節電政策 | 113 年 | 112 年 | 年度節電度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電總度數 | 92 萬度 | 119 萬度 | 27 萬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每坪用電度數 | 92 度 | 119 度 | 27 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p>摘要說明</p> <p>2.減碳成效： 再生能源：本公司雲林土庫廠裝置太陽能面板，取得太陽能源回饋政府替代現有之電力能源，極力達成年度減碳目標，於114年3月盤查累積減碳量，估算最近一年(113年度)與去年減碳%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113年減碳量 (Kg)</th> <th>112年減碳量 (Kg)</th> <th>較去年減碳 %</th> </tr> </thead> <tbody> <tr> <td>122 噸</td> <td>160 噸</td> <td>-24%</td> </tr> </tbody> </table> <p>經盤查113年減碳量較112年減碳量遞減24%，主係因氣候日照強度影響，導致太陽能轉換效率下降所致。</p> <p>減碳量=發電度數*0.495 種植的榕樹量=發電度數*0.495/10.1</p> <p>3.環保成效： (1)辦公室實行垃圾分類及設置資源回收桶。 (2)每季進行辦公室與公共區域、每月餐廳消毒作業。 (3)每人用紙量逐年遞減(例如,電子公文可回收廢紙張數量相對減少)。 (4)環保支出</p> <p>單位:新台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3年環保支出</th> <th>112年環保支出</th> <th>環保支出較去年增減比例 (%)</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 113年減碳量 (Kg) | 112年減碳量 (Kg) | 較去年減碳 % | 122 噸 | 160 噸 | -24% | 項目 | 113年環保支出 | 112年環保支出 | 環保支出較去年增減比例 (%) | | | | | |
| 113年減碳量 (Kg) | 112年減碳量 (Kg) | 較去年減碳 % | | | | | | | | | | | | | | | |
| 122 噸 | 160 噸 | -24%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113年環保支出 | 112年環保支出 | 環保支出較去年增減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r> <td>廢棄物回收量(公噸)</td> <td>統包未稱重</td> <td>150</td> <td>-</td> </tr> <tr> <td>廢棄物處理費用</td> <td></td> <td>290</td> <td>-14%</td> </tr> </table> <p>廢棄物主係為日常垃圾及場景製作廢棄物回收處理。</p> <p>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公司為文創產業，主要營運使用能源為電力，因此溫室氣體(間接排放量)主要排放來自外購電力，所佔比例為 95.12%；另辦公室場所普遍性之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直接排放量)，所含比例僅佔總量之 4.88%。</p> <table border="1"> <tr> <td>CO2</td> <td>113 年</td> <td>112 年</td> <td>CO2 較去年增減比例(%)</td> </tr> <tr> <td>總排放量</td> <td>495 噸</td> <td>610 噸</td> <td>-19%</td> </tr> <tr> <td>排放強度(公噸 CO2 e/人數)</td> <td>2.4 噸</td> <td>1.480 噸</td> <td>162%</td> </tr> </table> <p>註 1：間接排放量依經濟部能源局公佈 112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 0.494 公斤 CO2e/度計算。 註 2：排放強度之計算以當年度總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2e)/ 當年度年底總雇用人數。 註 3：本次人數統計對霹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人數統計，112 年度因尚未區分，故包含子公司。</p> <p>節能減碳未來目標：</p> | 廢棄物回收量(公噸) | 統包未稱重 | 150 | - | 廢棄物處理費用 | | 290 | -14% | CO2 | 113 年 | 112 年 | CO2 較去年增減比例(%) | 總排放量 | 495 噸 | 610 噸 | -19% | 排放強度(公噸 CO2 e/人數) | 2.4 噸 | 1.480 噸 | 162% | |
| 廢棄物回收量(公噸) | 統包未稱重 | 1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廢棄物處理費用 | | 290 | -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CO2 | 113 年 | 112 年 | CO2 較去年增減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總排放量 | 495 噸 | 610 噸 | -19%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排放強度(公噸 CO2 e/人數) | 2.4 噸 | 1.480 噸 | 162%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 持續每年較前一年節能減碳3%以上為目標，以減少碳排放量，降低地球溫室效應。 |
|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廠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 <p>(一) 本公司為提升公司及人員對人權的尊重與支持，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及「檢舉制度」，並且配合相關法令修訂「工作規則」並公告周知。另於定期之法令遵循自行評估作業中，將相關勞動法令規範內容納入檢核項目，以確保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與國際人權。遵循各項勞動法規，辦理勞工之勞工、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傷害險等商業保險。實施無差別待遇之雇用政策，確保勞工權益。本公司已參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的人權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於107年制定並於107年7月9日揭露於公司官網及公司內部公告。</p> <p>(二)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規，辦理員工之薪酬、休假制度，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辦理相關福利措施： 1. 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 2. 四節禮金/禮品 3. 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日津貼、喪葬各項職福會禮品/禮金補助 4. 同仁健康檢查 5. 海外工作機會 6. 健全升遷發展機會 7. 年終獎金、業績獎金 8. 女性同仁產檢假、男性同仁陪產假等</p> | 無重大差異。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p>依勞工保險金條例、勞工退休金條例與全民健康保險法辦理員工之勞健保、勞工退休金之提撥，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傷害險等商業保險，藉以保障員工權益；並透過獎金(業績達成績效或重要事蹟)、紅利(年營運盈餘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反映於員工薪酬。</p> <p>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 20% 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3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45.55% (128/281)，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 47.6% (18/38)。</p> <p>(三) 本公司針對員工申訴、性騷擾防治等事項設有申訴管道，可透過公司內部 EIP 系統首頁員工申訴電子信箱及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專線諮詢，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p> <p>本公司認為身心健康的員工，才能營造高效率、高品質的工作績效，因此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本公司經勞資會議決議每兩年辦理勞工健康檢查，為提供同仁友善安全之職場，人資部於每月固定電郵發送【健康衛教園地】提供同仁相關衛教保健新資訊。並自 113.9.1 起更分別委託”恆樂健康事業有限公司”(台北區)及”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雲林區)執行臨場勞工健康服務，針對體檢報告數據異常【較正常值偏高或偏低，尤其是肥胖及三高(即高血糖、高血脂、高血壓)等慢性疾病之防治】或有其他特別需求之同仁，進行一對一健康關懷</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p>諮詢服務；迄 114.3.31 止，共提供 83 人次健康關懷諮詢服務，臨場醫護人員持續追蹤同仁健檢數據，亦多有明顯改善。</p> <p>在身體健康上，依「職業安全衛生法」每 2 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及具備自我健康管理的知識與方法。</p> <p>在環境安全方面，除配置職工安全衛生、急救及消防人員外，並藉由宣導及內部訓練，養成員工急難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p> <p>(四)本公司透過新進人員考核及年度員工考核機制，定期進行評估員工發展培訓計畫及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規劃。</p> <p>(五)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p> <p>1. 申訴程序: 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頁面的各單位聯絡窗口，網址路徑如下：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5&language=</p> <p>2. 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公司官網→客戶服務，網址路徑如下， 服務條款： https://www.pili.com.tw/service-terms.php 隱私權政策： https://www.pili.com.tw/service-privacy.php 本公司確實遵循商品檢驗法、商品標示法、</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商標法、消費者保護法及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等相關法規規定辦理。</p> <p>(六)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及人權政策，並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p> <p>供應商管理具體作法： 本公司所有新進供應商合作需進行新廠商的評鑑及基本資料建檔，自 109 年 12 月起並持續每年評鑑，除評估符合本公司業務合作的條件外，並對廠商是否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責任之不良違法重大情事及是否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如,環保、職安、勞動人權)法令規範交易納入評鑑條件。</p> <p>供應商評鑑量化評分項標準(品質、交期、服務配合度、遵循相關社會責任法規)與因應： 考核項目評分共 4 個級距：(1)≥90 分為持續往來供應商(優)、(2)80-89 分為持續往來廠商(良)、(3)70-79 分，有條件列為持續往來廠商(採以溝通協調改善，討論採購量配比)、(4) <70 分，除所供應品項為市場獨佔產品外，於供應商未能提出改善計劃前將暫停往來交易。</p> <p>供應商溝通/協調/宣導： 本公司各業務單位與供應商洽談合作時，應宣導本公司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如,環保、職安、勞動人權)法令規範並於與供應商簽訂的「供應商合約」增列企業社會責任(CSR)條款，要求供應商需確實遵守環境保護、各項</p>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p>摘要說明</p> <p>勞動條件、勞工安全衛生與勞動人權等相關法令規範，以實際作為要求供應商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若經認定供應商確有違反或未達規範者，得定相當期限內不為履行或改善，得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供應商管理實施情形： 與供應商合作所簽訂之本公司制式合約，已包含社會責任相關的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規範條款。</p> | |
|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V | <p>本公司已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所頒布之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準則【GRI Standards】)於 113 年發布 2023 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官網。</p> <p>114 年將出版「2024 年永續發展報告書」。</p> <p>永續發展報告書目前尚未經相關驗證單位確信或保證意見，研議中。</p> | 無重大差異。 |
|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已依相關規定辦理，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 | | |
|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 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 永續發展的督導情形如下，並參詳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的 ESG： 官網-推動小組頁面：最近一年(113 年 11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內容，包含永續發展推動的管理方針、策略、目標訂定及檢討：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lang= 官網-發展永續環境：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6&lang= ● 風險管理政策 | | | |
| <p>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整體營運方針辨識可能影響公司之潛在風險項目，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p>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p>內，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p> <p>●風險管理組織及職責</p> <p>(一)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並明確瞭解營運所面臨之風險，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確保風險管理的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p> <p>(二)高階管理階層：瞭解所轄業務面臨之風險，執行風險管理決策並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運作互動與溝通。</p> <p>(三)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隸屬於董事會，適時提供管理階層掌握內部控制已存在或潛在風險議題，確保其符合既定規定與控管程序。</p> <p>(四)各單位及子公司：本公司各單位及子公司執行各項業務內容，應明確辨識其所面臨之各項風險，擬訂必要措施並落實執行，以確保所涉風險控制於可承擔之範圍內。</p> <p>●風險管理範疇</p> <p>本公司依據業務範疇，進行營運、財務、資安、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法律等面向之風險辨識及盤點所面臨之風險項目：</p> <p>(一)營運風險評估： 包含市場結構及需求、產業發展及競爭、人才招聘、產品及原物料價格、製作開發及產品研發等。透過定期的主管會議管理年度方針及目標達成情形。</p> <p>(二)財務風險評估： 通貨膨脹、融資、投資、流動性管理、股利分配、匯率、利率避險、租賃及重大資本支出等。 1.監控利率及匯率市場變化，控管現有長短期借款部位，適時利用市場工具鎖定利率及匯率成本。 2.掌握資金狀況，依據年度預算需求評估各式籌資方式及工具，降低資金成本。 3.維持良好銀行關係，爭取最佳的融資利率以及存款利率。 4.重大資本支出須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p> <p>(三)資訊安全評估： 對業務或交易資訊交互運用等建立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機制，以進行辨識、評估及控管其風險，將風險降低到可承受的等級，以確保營運持續。</p> <p>(四)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重大議題的風險評估：</p> | | | |
| 重大議題 | 風險評估項目 | 風險評估程序與管理政策或策略 | |
| 環境 | 1 環境保護 | 依據本公司產業性質及營業的交易活動評估風險以訂定相關管理規定/辦法，執行對「發展永續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2. 環境安全 3. 節能減碳 | <p>環境」環保、環安及節能減碳政策或策略，以保護並降低對環境污染衝擊，同時日常的運營中由行政總務單 依循公司的管理政策，督促公司同仁落實執行，確保環保、環安及節能減碳之目標達成。</p> | |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
| 1. 職業安全 | <p>本公司依據行業性質已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人權政策等相關規定，除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外，並投保「團體傷害保險」以強化對員工的保障。另外，定期(每二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每年辦理工作環 消毒、消防演練。其次，定期派員至外部進行工安教育訓練並回饋落實宣導於員工，以培養員工自我安全管理。</p> | | |
| 2. 產品安全 | <p>本公司各項產品或服務，遵守政府規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並經由每項產品的品質檢驗、服務提供進度規畫管理，以維持穩定的產品或服務，確保提供客戶產品或服務品質。並為強化即時客戶服務公司官網也有客服專線及 On line 客服溝通系統。</p> | | |
| 3. 社會關懷與文化傳承 | <p>為實踐企業社會公民責任，每年本公司專責單位規畫並結合文化傳承，推動執行公益計畫或活動，以實際行動支持或贊助相關社福機構、公益團體或弱勢團體。</p> | | |
| 1. 誠信經營 2. 法令遵循 | <p>透過建立公司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各項管理作業程序，確保公司各同仁遵守相關公司及法令規定。</p> | | |
| 社會 | | | |
| 公司治理 | | | |

(五)法律風險評估：

未能遵循相關法規或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越權行為、規範不周、條款疏漏或其他因素，導致無法約束交易對象依照契約履行義務，而可能衍生財務、業務或商譽損失等各項法律風險。本公司由法務部門負責法律風險管理，就法令遵循、糾紛爭訟、投資及併購、智慧財產權管理等相關事項，提供法律諮詢及處理建議，並視需要徵詢外部法律顧問意見。且本公司透過合約系統管理公司各類型契約之簽訂狀況，以讓交易的法律風險事先防範、可控，降低公司交易損失，並合理確保公司行為合法。

教育文化、社會關懷(含公益活動)與本土文化推展：

(1)第59屆電視金鐘獎頒獎典禮在10月18日舉行頒獎，本公司之自製音樂節目《MUSIC MAKER 音樂主人》廣受好評，共入圍金鐘獎四個獎項，是節目類入圍第二多的!《MUSIC MAKER 音樂主人》入圍項目包括:【節目類綜藝節目獎】、【節目類導播獎】李麗芳、【節目類燈光獎】林昭言、吳育竑、林錦昌、【節目類聲音設計獎】斐立普，足證用心製作的專業音樂節目不會寂寞，得獎獎項:【節目類燈光獎】。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p>摘要說明</p> | | |
| | <p>評估項目</p> | | |
| | <p>(2) 霹靂國際善盡文化傳承、關懷學生學習布袋戲之藝術，特別在6月27日前進虎尾國小義演，與全校近200位小朋友互動、教授布袋戲的操偶及認識布袋戲偶，演出校園兒童劇，除了攜帶不同大小的各種戲偶公仔，讓近200位小朋友一起體驗操偶的樂趣外，同時透過生旦淨末丑的代表戲偶，精采詮釋了校園兒童劇的主題，另外還派出最有人氣、最具號召力的可愛大型偶球尾麒麟到現場，一起帶動唱跳最近火紅的16蹲舞蹈，讓全場氣氛熱到最高點，182位小朋友們的歡聲尖叫幾乎掀翻了體育館，也在暑假前夕，畫下最完美的句點。</p> <p>(3) 積極推動減碳生活，環保節能，霹靂代表英雄人物素還真在5月時，以台北淨零減碳大使的身分，參與多場台北減碳生活節活動，霹靂布袋戲素還真這次放下武林，改當減碳大使，與友人改搭捷運參加記者會。以布袋戲短劇開場，台北市長蔣萬安率領局處首長，與各領域代表共同完成儀式，啟動「臺北淨零101」三年計畫，展示台北市在環境永續發展和減碳目標上的決心。</p> <p>(4) 為提升文化傳承，霹靂品牌總監黃政嘉也持續前往校園分享霹靂品牌經營之道，10月14日前往嘉義中正大學，與學生分享品牌傳承經營理念。</p> <p>(5) 台灣大學布研社至虎尾總公司參觀片廠，影片播放、攝影棚參觀、戲偶教學、合照等，從各個面向來推廣布袋戲文化。</p> <p>(6) 文化藝術傳承，於2024年舉辦幻境霹靂，流行音樂、偶戲文化、電子音樂前所未見的跨界派對，霹靂布袋戲，同樣兼具音樂、文化與歷史的台灣流行文化，結合布袋戲技藝、戲劇、舞蹈、影像、歌曲等多項演出元素，進行音樂改編，重現武俠世界正邪對戰的經典劇情，展現全新的展演藝術型態！</p> <p>(7) 本公司身為文創產業，積極帶動整體文創產業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於113年10月舉辦「霹靂盛典演唱會」，共投入約新臺幣1,600萬元資金，針對展演設施、電影、電視劇等文創產業進行布局投資，本公司積極配合政府政策，希望共同協助將臺灣文創產業推向世界舞台。</p> <p>(8) 本公司於113年於臺北松菸，舉辦大型音樂會「霹靂幻境」，結合布袋戲技藝、戲劇、舞蹈、影像、歌曲等多項演出元素，進行音樂改編，重現武俠世界正邪對戰的經典劇情，展現全新的展演藝術型態，吸引許多電子音樂迷、霹靂戲迷及新事務愛好者參與盛會。</p> <p>(9) 雲科大教授約二十位參訪霹靂片場、了解數位動畫等相關專業製作過程、為學術交流與藝術文化保存維繫良好互動。</p> <p>(10) 台中二中學生一行參訪霹靂片場、了解台語文化在霹靂布袋戲中的重要程度及運用方式，另一方面也加深學校教育對台語文化、及傳統藝術布袋戲的了解認知。</p> <p>(11) 素還真以動保大使身分、參與新北市政府《毛寶貝幸福耶誕趴》寵物活動，在現場演出精彩活動劇、宣導保護動物及寵物植晶片的理念，充分傳達愛護動物理念及協助新北市政府完成新北耶誕城活動之一。</p> | | |
| | <p>114年：</p> <p>(1) 包含日本知名動畫導演、知名漫畫家、及動漫武器美術設計師、東離粉絲等一行專業人士15人，前往霹靂雲林虎尾片廠參訪，雙方針對動畫在布袋戲中的演繹及表達方式做了討論及交流，同時日方也參觀了木偶展示廳及視廳室，對於霹靂在創新與跨國合作之間持續的努力留下深刻印象。</p>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是 | 否 | |
| <p>(2) 台日合作大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 最終章》在台上映，霹靂特別邀請劇中的日本頂尖聲優、原著編劇家虛淵玄到台、除了參與多場粉絲見面會之外、並且透過媒體專訪、及多場現場活動交流，充分展現台日文化藝術深度融合，同時透過台日雙方共同合作的默契，更加深及促進往後在文化藝術劇作上的持續結合交流。</p> <p>(3) 日本國際事務相關科系大學，一行共10人(含指導教授)組成研究團前來參訪霹靂公司，針對台灣文化布袋戲藝術素有豐富作品及創作的霹靂公司進行了解及深度交流，日方也感受到霹靂公司對於傳統藝術的重視與保存不遺餘力。</p> | | | |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 項目 | 執行情形 |
|---|--|
|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 在董事會的監督下總經理轄下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於2025年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
|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 本公司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完成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相關內容將於評估完成後於年度之年報揭露說明。 |
|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 針對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本公司於年報「(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及永續報告書中說明，遵循環衛相關法規及對客戶的承諾，持續推動環衛的管理成效，每年至少增加節能減碳量6%為目標、環境法規事件以零違反事件為目標。 |
|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 本公司尚在評估。 |
|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 本公司尚在評估。 |
|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 本公司尚在評估。 |
|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 本公司竭盡能力節能減碳短期目標2030年30%，但不會使用內部 |

| 項目 | 執行情形 |
|--|--|
| | <p>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p> |
|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 <p>溫室氣體排放範圍為範疇1、範疇2，每年達成短期目標2030年30%，2040年50%，2050年碳中和，目前沒有規劃使用碳抵換的問題。</p> |
|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p> | <p>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請詳年報「(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三、環境議題-(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等」說明及永續報告書說明。其餘1-1及1-2等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因本公司係屬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十億元之上櫃公司，將依主管機關規定時程完成揭露。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p> <p>母公司個體</p> <p>1、自民國116年於年報需揭露前一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未來每年持續揭露。</p> <p>2、自118年開始持續揭露117年盤查資訊確信情形。</p> |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V</p> <p>V</p> <p>V</p> |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詳載誠信經營政策具體內容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循的作業程序，並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p> <p>本公司董事任職時會簽署防範不誠信經營聲明書，經理人及員工於任職時會簽署本公司保密契約、資訊切結書及智慧財產權的協議書。</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寫明各項防範措施的處理程序，本著廉潔、透明、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經營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三)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確保不誠信行為之防範；並藉由員工教育訓練及內部會議，宣導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及要求，以使員工充分瞭解並確實遵守。前揭方案均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進行適當調整或修正。</p> |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V</p> <p>V</p> <p>V</p> <p>V</p> <p>V</p> |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對於重要業務往來對象除進行誠信評估，並於契約中載明權利義務，避免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p>(二)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長核准並於 108 年 11 月 6 日提報董事會，設置隸屬於董事長室轄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由相關部門主管兼職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的誠信經營政策。推動小組彙整執行情形，並於每年年底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情形。最近一次向董事會(113 年 11 月 11 日)報告運作執行情形：</p> <p>本公司 113 年度尚無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違反誠信經營之行為。</p> <p>(三) 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中制定利益衝突之迴避及說明等規則。同時，本公司總管理處、法務及稽核單位，可提供檢舉人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確實保密。</p> <p>(四) 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皆適時配合實際狀況及法令規定修訂，以確保制度皆符合公司需求，本公司已建立有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人員依不誠信行為風險，擬訂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內容之稽核計畫，據以查核防範</p> |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 | | 無重大差異。 |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V V V | |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 | V | | 無重大差異。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
| 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 資訊，並將相關規章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最近一年誠信經營推動成效已揭露於公司網站(113年11月11日提報董事會執行情形)。 | |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無重大差異。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無重大差異。 | | |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 | |
| | <p>1.本公司依據金管會公布的「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最近一次於109年3月23日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2.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3.本公司與員工簽有保密契約、資訊切結書及智慧財產權的協議書，全體員工對於經辦事務及業務上而知之公司機密需嚴守秘密不得洩露，並負有保密公司之營業秘密之義務。</p> <p>4.本公司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p> <p>5.本公司113年度截至目前在銀行信用記錄良好。</p> <p>6.本公司與客戶之間維繫誠信原則，為獲得客戶信賴，在本公司官網服務中心項下設有客戶服務的「線上意見信箱」及在投資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項下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中設有連結各單位聯絡窗口，客戶有任何合作或反應的意見可隨時與本公司聯繫。</p> <p>7.本公司對於往來廠商皆秉持誠信經營的商業往來行為，亦向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雙方合作時的合約規範已納入應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相關法規條款。</p> | | |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詳本公司官網「<http://www.pili.com.tw/>」投資人專區中的「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揭露情形。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6&lang=>)
2. 本公司自上櫃以來，榮獲：
 - (1) 第一屆、第十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三十五之上櫃公司。
 - (2) 第二屆~第九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二十之上櫃公司。
 顯示本公司積極落實治理制度、重視股東權益、營運透明度、風險管理、資訊揭露等各個管理面向的卓越表現受到高度肯定。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控制度聲明書

請參閱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06sg20>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內部控制專區\內控聲明書公告\
搜尋市場別：上櫃，公司代號 8450，年度 113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原因及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 日期 | 決議內容 | 執行情形 |
|-----------|------------------------|---|
| 113.06.24 | (1)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 | (2)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 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民國112年稅後虧損為新台幣190,240,919元，經加計本期保留盈餘調整數後，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202,460,425元，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 |
| |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 日期 | 決議內容 |
|-----------|---|
| 113.01.30 | (1)高階經理人民國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2)高階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薪資報酬案。 (3)民國 113 年度董事報酬案。 (4)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6)本公司擬自民國 113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並通過其委任報酬案。 (7)本公司民國 113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8)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認證服務案。 |
| 113.03.14 |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擬議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5)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6)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
| 113.05.14 | (1)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

| 日期 | 決議內容 |
|-----------|--|
| | (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
| 113.08.12 | (1)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本公司 2023 年度永續報告書。 (3)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金融交易額度案。 (4)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5)重要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6)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 113.11.11 | (1)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2)擬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 (3)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4)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辦法」內部控制制度。 (6)本公司依據 113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評估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
| 114.01.14 | (1)高階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2)高階經理人民國 114 年度薪資報酬案。 (3)民國 114 年度董事報酬案。 (4)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委任案。 (5)本公司 114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6)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認證服務案。 (7)重要子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案。 (8)審核本公司總經理室特別助理康志瑋之薪資報酬。 |
| 114.03.11 |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民國 113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8)修訂本公司暨集團旗下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 日期 | 決議內容 |
|-----------|---|
| | (9)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0)擬將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改設置為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1)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12)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3)子公司閩多利(薩摩亞)有限公司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減資退回股款案。 (14)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5)受理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
| 114.03.28 | (1)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2)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 會計師姓名 | 會計師查核期間 | 審計公費 | 非審計公費 | 合計 | 備註 |
|------------|-------|---------|-------|-------|-------|-----|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馮敏娟 | 112 全年度 | 2,277 | 305 | 2,582 | 註 1 |
| | 林雅慧 | | | | | |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王彥鈞 | 113 全年度 | 2,100 | 770 | 2,870 | 註 2 |
| | 劉慧媛 | | | | | |

註 1：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為稅務簽證 205 仟元、「台灣創造」節目之「總經費收支出明細表」查核簽證 100 仟元。

註 2：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為移轉訂價 112 年度 300 仟元及 113 年度 270 仟元、稅務簽證 200 仟元。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係本公司董事會就經營及管理需要考量，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 | | | |
|--|---|-----|---------|
| 更 換 日 期 | 113 年 01 月 30 日 | | |
| 更換原因及說明 | 因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及管理考量，自民國 113 年第一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更換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王彥鈞及劉慧媛會計師，並經 113 年 1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 | |
|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 情 況 | 當事人 | 會計師 |
| | 主動終止委任 | - | V |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 -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 無此情形。 | | |
|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 有 | -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 | | -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 | | -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 | | - | 其 他 |
| | | - | |
| | 無 | V | |
| 說明 | | | |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 無。 | |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 | |
|--|-----------------|
| 事 務 所 名 稱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會 計 師 姓 名 | 王彥鈞會計師、劉慧媛會計師 |
| 委 任 之 日 期 | 113 年 01 月 30 日 |
|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 無。 |
|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 無。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參閱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個別公司)

公司代號：8450，開始日期：113/1/1，結束日期：113/12/31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9日

單位：股

| 姓名 | 本人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 |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 | 備註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名稱(或姓名) | 關係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520,000 | 6.86% | - | - | - | - | 黃政嘉 | 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代表人： 黃政嘉 | | | |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黃亮勳 |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父女 兄妹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474,900 | 6.77% | - | - | - | - | 黃政齊 | 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代表人： 黃政齊 | | |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兄妹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322,000 | 6.47% | - | - | - | - | 黃文章 | 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代表人： 黃文章 | | | |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政嘉 黃亮勳 | 該公司董事長 董事 父女 父子 | |

| 姓名 | 本人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 |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 | 備註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名稱(或姓名) | 關係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322,000 | 6.47% | - | - | - | - | 黃滙峰 | 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代表人： 黃滙峰 | | |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該公司董事長 | |
| | | |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 | |
| | | | | | | | 黃政齊 | 兄妹 | |
| 黃政嘉 | 2,236,338 | 4.36% | - | - | -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該公司董事長 | |
| | | | |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 | |
| | | | | | | | 黃文章 | 父女 | |
| | | | | | | | 黃亮勳 | 兄妹 | |
| 黃政齊 | 2,196,700 | 4.28% | - | - |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該公司董事長 | |
| | | |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 | |
| | | | | | | | 黃滙峰 | 兄妹 | |
| 黃滙峰 | 2,146,300 | 4.18% | - | - |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該公司董事長 | |
| | | |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 | |
| | | | | | | | 黃政齊 | 兄妹 | |
| 黃文章 | 1,958,000 | 3.82% | 1,072,500 | 2.09% | -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該公司董事長 | |
| | | | |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
| | | | | | | | 黃政嘉 | 父女 | |
| | | | | | | | 黃亮勳 | 父子 | |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58,000 | 3.82% | - | - | - | - | 無 | 無 | |
| 法人代表人： 劉柏園 | | | | | | | | | |

| 姓名 | 本人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 |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 | 備註 |
|-----|----------|-------|--------------|-------|--------------|------|--|-----------------------|----|
|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 關係 | |
| 黃亮勛 | 1398,100 | 2.72% | 858,000 | 1.67% | -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黃政嘉 | 董事 監察人 父子 兄妹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
 仟股；%

| 轉投資事業 | 本公司投資 | |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 | 綜合投資 |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 14,370 | 100% | - | - | 14,370 | 100% |
|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 7,000 | 100% | - | - | 7,000 | 100% |
|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公司(註1) | 8,800 | 100% | - | - | 8,800 | 100% |
| 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註2) | 2,400 | 40% | 3,600 | 60% | 6,000 | 100% |
|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註3) | - | - | 1,750 | 87.5% | 1,750 | 87.5% |
|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註4) | - | - | 29,500 | 89.39% | 29,500 | 89.39%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5) | - | 100% | - | - | - | 100% |
|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6) | - | - | - | 100% | - | 100% |
| 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註7) | - | - | - | 88% | - | 88% |
|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 - | 100% | - | - | - | 100% |
| MIN DOLLY(SAMOA) LIMITED | - | 100% | - | - | - | 100% |

註1：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公司，原名稱：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註2：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為本公司及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公司共同合資設立。

註3：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於110年1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於113年6月17日股東會決議解散清算，並於114年2月5日完成清算完結申報。

註4：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於110年6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5：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6：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7：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4年3月29日

單位：股

| 股份種類 | 核定股本 | | | 備註 |
|------|------------|------------|------------|----|
| | 流通外在股份 | 未發行股份 | 合計 | |
| 普通股 | 51,309,947 | 28,690,053 | 80,000,000 | |

2. 股本形成經過：

114年3月29日

| 年月 | 發行價格(元) | 核定股本 | | 實收股本 | | 備註 | | |
|--------|---------|--------|---------|--------|---------|-----------------------------------|--------------|--------------------|
| | | 股數(仟股) | 金額(仟元) | 股數(仟股) | 金額(仟元) | 股本來源 |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 其他 |
| 85.07 | 10,000 | 0.8 | 8,000 | 0.8 | 8,000 | 設立登記資本 | 無 | 府(85)建三字第192159號 |
| 86.09 | 10,000 | 4.5 | 45,000 | 4.5 | 45,000 | 現金增資 | 無 | 府(86)建三字第237462號 |
| 86.12 | 10,000 | 0.8 | 8,000 | 0.8 | 8,000 | 減資 | 無 | 府(86)建三字第270667號 |
| 88.08 | 10,000 | 5 | 50,000 | 5 | 50,000 | 現金增資 | 無 | 經(88)中字第658228號 |
| 89.08 | 10 | 10,000 | 100,000 | 10,000 | 100,000 | 現金增資 | 無 | 經(89)商字第089129744號 |
| 89.12 | 10 | 15,000 | 150,000 | 15,000 | 150,000 | 現金增資 | 無 | 經(89)商字第089147378號 |
| 101.02 | 10 | 30,000 | 300,000 | 30,000 | 300,000 | 現金增資 | 無 | 北府經登字第1015005310號 |
| 102.02 | 10 | 60,000 | 600,000 | 39,000 | 390,000 | 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 無 | 府產業商字第10190573430號 |
| 103.10 | 10 | 60,000 | 600,000 | 43,880 | 438,800 | 現金增資 48,800 仟元 | 無 | 府產業商字第10389275510號 |
| 105.04 | 10 | 60,000 | 600,000 | 43,915 | 439,150 |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 仟股 | 無 | 府產業商字第10583179610號 |
| 105.09 | 10 | 60,000 | 600,000 | 45,014 | 450,137 | 公司債轉換股份 1,099 仟股 | 無 | 府產業商字第10591834420號 |

| | | | | | | | | |
|--------|----|--------|---------|--------|---------|--------------------|---|-------------------------|
| 105.12 | 10 | 60,000 | 600,000 | 47,878 | 478,776 | 公司債轉換股份 2,864 仟股 | 無 | 府產業商字第 10594942810 號 |
| 106.04 | 10 | 60,000 | 600,000 | 47,957 | 479,574 | 公司債轉換股份 80 仟股 | 無 | 府產業商字第 10652825810 號 |
| 107.11 | 10 | 60,000 | 600,000 | 52,622 | 526,219 | 資本公積轉增資 4,665 仟股 | 無 | 經授商字第 10701136490 號 |
| 108.04 | 10 | 60,000 | 600,000 | 51,310 | 513,099 | 註銷庫藏股 1,312 仟股 | 無 | 經授商字第 10801040000 號 |
| 108.07 | 10 | 80,000 | 800,000 | 51,310 | 513,099 | 修訂額定資本額為 80,000 仟股 | 無 | 經授商字第 10801070380 號 |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 持有股數 | 持股比例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520,000 | 6.86%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474,900 | 6.77%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322,000 | 6.47%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322,000 | 6.47% |
| 黃政嘉 | | 2,236,338 | 4.36% |
| 黃政齊 | | 2,196,700 | 4.28% |
| 黃滙峰 | | 2,146,300 | 4.18% |
| 黃文章 | | 1,958,000 | 3.82% |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58,000 | 3.82% |
| 黃亮勛 | | 1,398,100 | 2.72% |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建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在不影響公司營運及無其他特殊考量下，本公司 101 年至 105 年及 107 年至 108 年皆分派現金股利，僅 106 年配發股票股利。公司配發之股利以

不低於該年度可分配盈餘 50%為原則。最近 5 年配發現金股利分配佔該年度可分配盈餘比例在 74%~95%間，且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也符合公司章程之規定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10%。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此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百分之六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章程修訂案待 114/5/27 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惟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故無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情事。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故無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情事。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

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未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及電影片等各式影片之拍攝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劇集周邊商品之開發、電商平台及藝術表演暨策展運營、複合餐飲事業運營等。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年度 | 113 年度(合併) | | 112 年度(合併) | |
|-----------|------------|-------|------------|-------|
| | 收入淨額 | 比重(%) | 收入淨額 | 比重(%) |
| 劇集發行收入 | 58,443 | 22% | 73,722 | 23% |
| 商品銷售收入 | 74,582 | 28% | 75,899 | 24% |
| 授權收入 | 27,690 | 11% | 21,654 | 7% |
| 系統及廣告收入 | 62,040 | 24% | 64,000 | 20% |
| 餐飲及服務收入 | 5,888 | 2% | 24,529 | 8% |
| 展覽及專案活動收入 | 18,134 | 7% | 42,565 | 13% |
| 其他 | 15,439 | 6% | 17,227 | 5% |
| 營業收入總計 | 262,216 | 100% | 319,596 | 1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劇集發行收入、周邊商品銷售收入、霹靂電視台節目與廣告託播收入、電商平台收入、授權業務收入及專案活動等，茲說明如下：

【全方位娛樂事業版圖 倍增霹靂品牌價值】



(1)劇集發行

本公司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建置總面積約萬坪之布袋戲製作攝影棚，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及審片等，縝密分工之一條龍式劇集製作流程，所投入的資金與人力係皆高於一般電視劇製作之水平與投資，除歷年來持續不斷累積的劇集創作、拍攝及製作經驗外，本公司更是使用最先進之拍攝設備及製作技術來製作出高畫質高水準之劇集影片，使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呈現出高品質的國際水準。在發行上，自 113 年起，為更好地服務戲迷，並建立與超商通路之間更深度的連結與合作，霹靂 DVD 劇集正式轉為 7-ELEVEN 單通路發行，搭配霹靂線上看的 OTT 平台發行，建立完善的虛實觀劇平台。

(2)周邊商品

在霹靂周邊商品種類中，與電視版戲偶相同比例大小的霹靂大木偶深受戲迷喜愛，大木偶傳神的臉部表情、精緻純手工縫製的服飾配件，兼具收藏性及把玩性的價值，在許多戲偶收藏家的眼裡視為必收藏之精品，爭相購買收藏。另為滿足不同客層的需求，本公司依照實際戲偶比例縮小製作「12 吋戲偶」，能充分展現電視版戲偶之原有風格與特色。同時，因戲迷喜愛收藏劇中角色所使用的兵器，本公司將劇中實際使用的兵器，依原尺寸等比例縮小，以純手工方式打造，並採用鋅合金材質製作出精緻且手工細膩的縮小版兵器，為「兵器大觀系列」，可便於消費者購買收藏。

另一深受消費者喜愛的周邊商品為各種造型的霹靂戲偶公仔系列與武器名鑑系列。本公司將霹靂戲偶人物的動作、型態、特色、表情、配件及劇中戲偶所使用的武器等，以深受大眾歡迎的動漫風格製作出各種形式的公仔與武器名鑑系列等周邊商品供消費者購買與收藏。其中為凸顯霹靂公仔的特色與魅力，首次將霹靂公仔品牌化，推出『霹靂無雙 3D 激戰天下』系列公仔，以「無雙」、「激戰」、「天下」來呈現品牌的豐富性，達成市場區隔。更透過 3D 製作技術，將公仔製作的精準度提升，達到更高水準的品質，讓戲偶的神韻栩栩如生，徹底強化霹靂公仔的精緻度與珍藏價值。

同時，本公司搭配霹靂劇集將劇中角色商品化，開發角色劇照、人物撲克牌、餐墊、海報、文具用品、玩具禮品、印刷商品、服飾配件、電子產品、書籍、雜誌、木偶、海報、影音 DVD、馬克杯及紀念品等周邊商品。

而為追求節目之戲劇張力、原創性及完整度，依照其節目的劇情及角色，公司與國內專業的音樂創作者，為霹靂原創偶動畫中主要角色、場景、橋段量身訂做主題歌曲及配樂，至今已累積了一千多首以上的配樂和歌曲，除發行劇集原聲帶，讓戲迷在觀看布袋戲之餘，也能收藏心中喜愛的角色，相關音樂的使用更延伸至 KTV、遊戲音樂，甚至是實體活動如演唱會、交響音樂會等，可說是一源多用的最佳典範。

(3)授權業務開發

本公司之行銷授權業務主責 IP 產值的再造與延伸，無論是授權代言或展演活動皆是本業務的承辦範疇，目的即是將霹靂獨有的文創 IP 產值，透過各種形式的合作與展現，具體化 IP 所蘊含的真正價值。IP 延伸之內容開發製作、專案合作評估、宣傳銷售的全流程，比如原創開發、既有延伸、製作籌組整合、市場商業模式營運、專案風險控管等。

目前相關授權業務可說遍及日常生活的各項食衣育樂，例如：代言華碩 Transformer Book 變形筆電、英特爾雙核心處理器廣告；代言中華電信 MOD 世足轉播；與 LINE 授權合作推出動靜態貼圖與遊戲置入；代言燦坤會員特典、集保電子投票系統、工業局軟體採購計畫推廣等各項活動；與唯晶數位、智冠科技、第三波資訊、大宇資訊等資訊業者合作開發以布袋戲為主題的電腦、線上與手機遊戲。

在維護原有 IP 同時，本公司也同時力推《PILIGILI》，以及 114 年度將正式對外亮相的韓國人氣 IP《UGLYMEWS》，以獨特且具流行話題的營運企劃，成功與品牌之間進行聯名合作並掀起新鮮話題。未來也將持續以原有 IP 與眾多品牌作合作，同時推廣及洽談《PILIGILI》與《UGLYMEWS》的合作。

(4)衛星電視台

霹靂台灣台乃是以傳承發揚台灣本土文化為創台宗旨之電視頻道。本頻道除展現對台灣本土戲曲、民俗文化深度關懷外，亦針對觀眾族群屬性之不同，規劃「布袋戲、台語戲劇、台語紀錄片、台灣文創娛樂資訊、音樂、兒少動畫、台灣民俗文化」等多元節目，以充實本頻道之節目內容。

有線電視乃分眾市場，霹靂台灣台本著關懷本土文化之精神，期望在市場上創造獨特風格，滿足觀眾不同的需求。本頻道之經營理念及定位如下：

①以發揚本土文化為出發

長期關注本土文化，關懷台灣這片土地的人、情、事、物。自詡肩負著傳承本土文化的使命，期待藉由媒體無遠弗界的散佈，將台灣本土藝術的種子，傳達給身在這片土地的每一位觀眾。

②以「傳統」為基礎，呈現台灣多樣風貌

以「傳統」為基礎，卻不拘泥於傳統，我們期望保留傳統的根，開出現代的果，我們保存傳統的精神與生命，但不以傳統的框架侷限自己，期望能創新出符合現代人的視覺風貌，吸引更多人認同傳統。例如：「霹靂布袋戲」，便是一典型範例，霹靂使「布袋戲文化」廣為現代知識份子與年輕族群接受並進而喜愛，這正是霹靂繼承傳統，開創新局的精神展現。

③提供民俗戲曲一個表演的空間

民俗戲曲在電視媒體的受關注度比不上其他西片、綜藝及連續劇。但是「霹靂台灣台」願意提供一個表演的空間，期望台灣民俗戲曲文化的的精神能藉由電視媒體的傳播而綿延持續。本土藝術表演者與工作者亦有其發揮的空間。

④紀錄民間各類本土藝術表演

在台灣各地不乏許多高水準的本土藝術表演者，於不同地區進行各類表演，這些演出深具被記錄的價值，但目前主流媒體對這類藝術表演顯然較不重視，「霹靂台灣台」一本對台灣本土文化發展的關懷，願意投入對本土藝術表演者的紀錄，讓閱聽人得以一窺各類台灣本土藝術之美。

⑤展現台灣母語文化的新生命

霹靂台灣台期望以媒體的力量，呈現出台灣母語之美，經由布袋戲、台語戲劇、台語紀錄片、台灣歌謠、台灣行腳節目、布袋戲台語教學等節目演出，使台灣母語有一表達的舞臺，讓觀眾有更多的機會接觸學習我們的母語，從而體會台灣母語之美。

113年自製「霹靂小學堂 尬偶鬥陣學」台語教學節目，以生活化臺語教學為出發點，結合國小課綱題材，讓孩童接觸科學、人文、藝術到自我理解等不同面向的議題，節目中會擷取單字語句重點，搭配當集大偶小偶來賓的逗趣開講，反複教學提醒，加深小朋友的理解記憶和衍生運用，達到正確的臺語文聽、說、讀、寫之學習，本節目更榮獲文化部獎勵補助製作，也透過社群行銷配合學習單設計，讓觀眾除了在電視、YouTube 透過影音節接觸臺語，觀賞之餘配合各集主題的學習單進行複習，強化節目互動性。

⑥開拓新面向，讓傳統不止步於傳統

霹靂台灣台有其揹負的責任與使命，除此之外，我們也重視與觀眾的互動、市場的走向、多元文化的拓展；實境節目與跨次元浪潮的興起不容忽視，霹靂台灣台秉持著勇於開創的精神，立志服務到每個觀眾族群，為此，提升節目廣度是我們的目標，讓觀眾不只能窺知傳統之美，也能跟上潮流新知。

⑦節目規劃

霹靂台灣台歷年來製作無數膾炙人口之布袋戲劇集，投入 2K、4K 與 3D 等高畫質布袋戲製作，並結合潮流創新主題，延伸出「布袋戲 3D 電影、布袋戲劇場版電影、台日跨國合作之動漫風格布袋戲、兒少布袋戲」等多元布袋戲影像作品，實為傳承台灣布袋戲竭盡心力。

113年自製「霹靂小學堂 尬偶鬥陣學」台語教學節目，以生活化臺語教學為出發點，結合國小課綱題材，讓孩童接觸科學、人文、藝術到自我理解等不同面向的議題，節目中會擷取單字語句重點，搭配當集大偶小偶來賓的逗趣開講，反複教學提醒，加深小朋友的理解記憶和衍生運用，達到正確的臺語文聽、說、讀、寫之學習。

藉由頻道收視年輕化，養成頻道收視習慣，進而接觸霹靂布袋戲與台語節目，達到傳承台灣文化之目的。本頻道力求創新突破，期望嘗試結合不同的藝術表現元素，綻放更精彩的火花。霹靂所有精采跨界創新之演出亦製作電視專輯，提供閱聽人感受到前所未有、多元藝術融合的震撼感受，大獲好評。

(5)會員業務開發

會員業務開發上，【FAN 好康】APP 的服務推出以來每年都在持續的更新與優化，經由多年的運營與努力，目前 APP 的會員已與直營通路及電商的消費會員完整連結，此外，亦完善擴展了 APP 的使用功能，如今無論是購物優惠券，甚至到實體活動的參與及連動都可順暢執行。

(6) 社群平台

在社群服務上，包含官方網站、霹靂布袋戲社群圈 (FB、YouTube、IG、微博、Twitter)、東離劍遊紀社群圈 (FB、IG) 等，未來為順應潮流趨勢並貼近粉絲族群，社群平台將與時俱進，同時，今年將積極推動短視頻專案，囊括 TIKTOK 與 YT Shorts，期在不同的平台積極展現 IP 魅力並持續深耕網路族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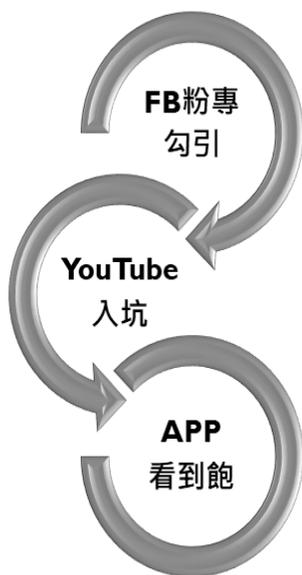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1) 韓國人氣 IP 《UGLYMEWS》台灣總代理、期間限定店、IP 主題曲發佈

霹靂全球於 113 年底，與韓國人氣 IP 《UGLYMEWS》合作台灣總代理，《UGLYMEWS》為三位懷抱出道夢想的偶像練習生貓貓，講述努力奮鬥日常的魅力 IP。其目標客群為喜愛韓國與 K-POP 的 18 至 30 歲女性，該客群與 IP 屬性可擴大霹靂全球的業務範疇，涵蓋流行服飾、美妝商品...等，與其他旗下 IP 有明顯差異性，可為霹靂全球帶來更大的商務效益。

(2) 創新不間斷的社群經營

在社群平台經營上，針對不同年齡層族群使用社群媒體習慣，且依照各平台特色規劃最適性內容投予受眾，強化與受眾的互動性。



以集團 IP 劇集為驅動核心，結合台灣地用率區使最高之社群平台臉書 (FB) 與 Youtube (wearesocial & Hootsuite 機構研究顯示，台灣地區前兩大社群平台臉書 (FB) 和 Youtube 在 16~64 歲民眾的滲透率達 89%)，以精彩片段和短視頻在 FB 平台迅速觸及目標族群，吸引其目光與互動，形成話題討論和分享，達到最佳觸及率。再透過 Youtube 較長影音內容的觀看，讓受眾入迷，最終導入自有影音平台 (APP) 與霹靂網，成為永久會員。目前社群服務更積極往短視頻發展，期在不同的平台積極展現 IP 魅力並持續深耕網路族群。

(3) 虛實整合的發行平台

智慧型行動裝置的興盛為全球數位內容業者開啟更多元的發揮舞台，經濟部將行動裝置數位內容列為近 5 年積極推動的新興產業，並已成立 APP 創意園區，產官學者紛紛攜手加入並建構完善的產業發展環境，數位內容人才將透過 APP 躍身為職場明日之星。

本公司在數位加值內容服務發展不遺餘力，舉辦手機圖貼及 APP 遊戲等設計

比賽，希冀以校園競賽的方式，鼓勵創意思維多元發展，促進各校設計創意交流，進而提升社會大眾對數位加值內容及 APP 行動遊戲創意設計價值的重視，並加入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元素，深入設計領域培育專業遊戲創作人才，提供設計新秀交流的創作舞台，並發掘具潛力與志趣的設計人才。

PILI 線上。藉由數位平台可隨時觀看的線上服務方式，讓更多精緻內容與粉絲同樂，形成一個布袋戲文化流量的生態系。未來的目標是將平台本身流量轉換為可利用之資源、導入新形態內容互動發展及展開流量廣告業務。除了布袋戲內容外，為迎合了現代消費者對快速、多樣化內容的需求，未來擬推出直式影音平台，使霹靂用戶在現有訂閱費用的基礎上，享受更豐富的影音內容服務。同時藉由加大對內容創新和技術提升的投入，提升線上看平台的市場競爭力，擴大市場覆蓋率，目標觸及更廣泛的國際觀眾。

開創專屬的動漫電商平台，於數位化的浪潮之下，電商服務平台已經是基礎服務項目，霹靂自營電商平台【霹靂購物】，更是行之有年，讓消費者不限囿於空間、時間即可購買所需產品，以此打造服務消費需求的便利平台。

(4) 多元 IP 的代理與運營【霹靂集團品牌大會】廣邀上百家品牌共襄盛舉

這些年來，新作品的推出與新 IP 的打造，皆有助於將霹靂的文創價值打進不同的市場，吸引各種族群的粉絲，此將能讓業界更加了解霹靂，與促進現友好品牌關係的維繫、擴大霹靂集團於業界的人脈關係，更可增加許多合作機會，對於市場的拓展上可說極具效益。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全球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資誠會《2022-2026 臺灣娛樂暨媒體業展望》中分析全球市場發展趨勢，2021 年的全球 E&M 產業自 2020 年的疫情低潮反彈，重回成長軌道，卻也潛藏不安與變動。2022 年的《全球娛樂暨媒體業展望》觀點報告，聚焦各 E&M 產業間、產業內、各家 E&M 企業間逐步拉開的競爭差距，以及低、高成長區域市場間的鴻溝。

斷層與鴻溝：隨著 E&M 的商業模式逐步轉型，朝消費者傾注時間（及金錢）的領域靠攏，產業版塊的諸多斷層也逐漸浮現，包括：安於舊時代、期望回到疫情前原狀的 E&M 企業及產業，以及積極現向前看的另一方；不同於 E&M 產業消費族群、國家，乃至國家內各地的差異；尋求捍衛原有市場版圖的守門人，以及試圖顛覆現況的闖關者；目前數位浪潮的 E&M 參與者，以及搶進下一波數位浪潮（如元宇宙）的 E&M 企業及產業；E&M 產業的市場監管者，以及全球的科技平台業者；E&M 內容創作者、內容流通平台和消費者。

消費者擁有主導權：未來幾年新興的全球 E&M 消費族群，將較現在更年輕化、數位化，且對串流及電玩更為上手、熱衷，並將更積極投入心力在新平台上創造、形塑體驗。如今閱聽眾的注意力，以迅速透過難以預期的方式，轉移至全新的渠道。

產業版圖發生變化，企業試圖找出方向：Google、Facebook、Amazon等主導全球線上廣告的E&M巨擘，直至近期為止，其市場地位與成長前景似乎難以撼動。然而，隨者消費者、競爭廠商的行為持續進化，加上如線上遊戲建立平台Roblox等挑戰現有體制的企業加入戰局，原有的產業版圖如今也出現變化。

監管與信任：隨著E&M的消費型態、內容和互動越趨數位化，個資、商業數據的處理和保護，亦同時考驗著消費者及服務供應商，乃至主管機關和受監管業者之間的關係。如今消費者行為日新月異、瞬息萬變，相關的E&M監管行動也將持續努力跟上。

日本市場方面，內容產業海外拓展，為持續協助內容產業向外輸出，日本經濟省近年推出內容海外拓展促進計畫，其中映像產業振興機構（VIPO）資助設立的ROBOT，主要是作為日本內容IP與韓國影視製作公司之間的商業媒合業務，將日本文學小說、漫畫、輕小說等原創內容，或既有影視作品翻拍權賣給韓國製作公司，藉此協助日本內容拓展海外市場。

動漫內容輸出，因應近年線上串流平臺的持續成長，日本動漫內容在海外市場規模持續擴大，為持續支持日本動漫拓展海外市場，日本JETRO每年定期會舉辦海外買家與日本動漫業者的商務會議。

電影市場，日本電影市場的票房表現亦有所復甦，然觀察亮眼票房背後，可發現個別影片間的票房差距拉大，且又以動畫電影的票房表現更為亮眼，真人電影多以大規模製作的作品為主。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好萊塢電影陸續恢復上映，票房雖仍亮眼，但表現多未如預期。另一方面，系列電影、戲劇節目劇場版的票房仍持續低迷，最主要是因為近年民眾可觀看到的內容越加多元，國際串流平臺紛紛推出大製作的原創影集內容使，得進戲院看電影的門檻越來越高，因此，也使得中型製作規模的真人電影表現多未如預期。

韓國市場方面，就整體韓流相關政策方面，近年來韓國政府積極透過韓流搭載各種商品、服務等進軍海外市場，近期進一步成立韓國文化相關產業產品海外推廣中心“KOREA360”，以建立系統化的韓國產品推廣基礎。

就各產業相關政策，本期主要聚焦影視產業，其中又以OTT領域最受矚目，首先，韓國政府為扶植國內OTT產業發展，將推出製作成本稅收抵免，並設立OTT相關獎項此外，韓國政府同時也宣布2023年針對OTT電視劇補貼將從最高15億韓元增加到30億韓元。而面對OTT產業的競爭，韓國政府針對IPTV與有線電視等業者亦積極提出相關政策，包含韓國通訊委員會將推動IPTV及有線電視取消娛樂節目播出上限；而韓國科學技術情報通訊部則宣布將針對有線電視業者自主選擇傳播方式進行研議，除數位傳輸以外，亦可透過網路IP進行傳輸。

中國大陸市場方面，影視面根據《中國影視產業發展報告（2022）》顯示，2021年共上映697部，創近五年新高，總票房達473億元人民幣（約新臺幣2,080.06億元），較上年成長133%。其中，中國國產電影票房達399.27億元人

民幣（約新臺幣1,755.83億元）占84.4%，占比也達5年來新高。2021年中國影院建設持續，新增影院1,106家、銀幕數6,667塊，總數達82,248塊。

總結：擘劃策略，尋求平衡。展望2025年，全球E&M產業面臨原有產業版圖變動、斷層浮現的狀況，要重新找回平衡，恐怕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不過整體而言，產業的成長動能是明確的、強勁的。隨著E&M內容、服務和體驗越來越有魅力、越發豐富，也將吸引更多消費者的關注。

(2)我國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後疫情各業經濟活動恢復，帶動以內需為主的文創產業迅速復甦；尤其以實體經營為主之相關文創產業人潮明顯回流，然若觀察近年文創產業發展趨勢，台灣文創產業發展仍面臨一些課題。分別就內需與外銷出口觀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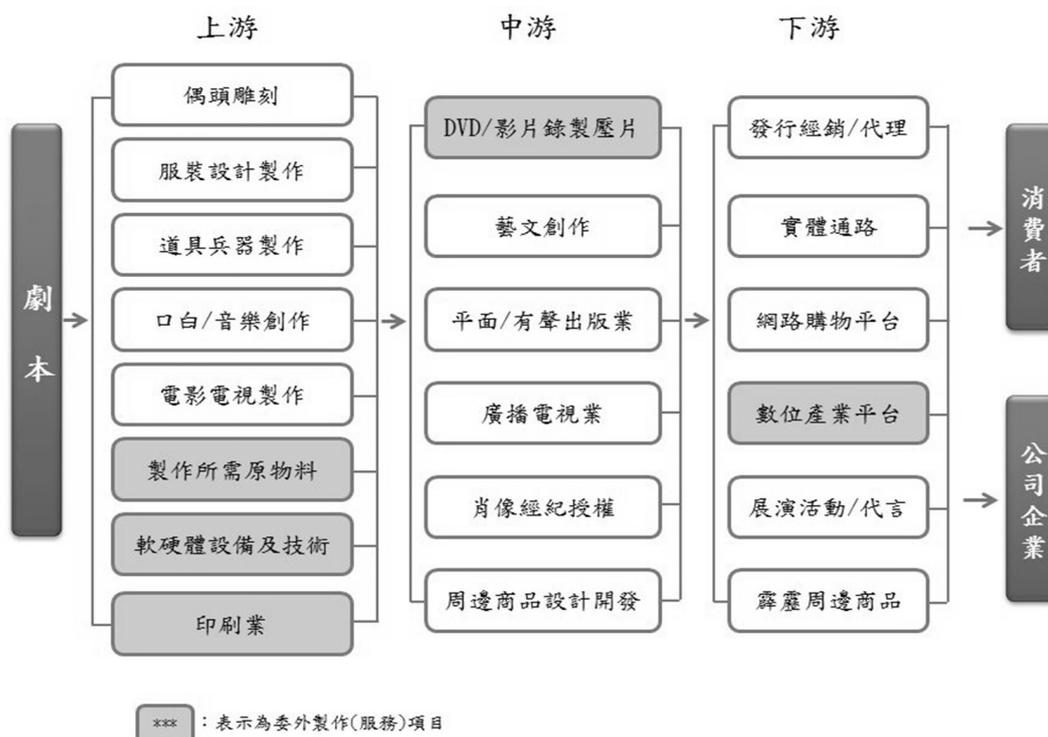
內需市場方面，從整體國家休閒及文化消費角度來看，包含國民所得統計之民間消費在「休閒與文化」，以及家庭收支調查「休閒、文化及教育消費」等領域之消費支出皆明顯成長，顯示疫情趨緩，民眾逐步回歸正常生活帶動整體產業復甦，而此趨勢亦同樣反應在整體文創產業營業表現上。

外銷方面，全球疫情趨緩，國際間跨境交流限制放寬，進而帶動整體外銷收入表現回穩；不過部分產業因海外市場集中，在國際情勢導致全球景氣不確定因素增加的情況下，使外銷表現波動相對較大。

因應整體趨勢的發展，相關主管機關過去三年也積極推出相對應的紓困與振興策略，包含文化部推出的因應與提升補助、積極性紓困，鼓勵研發創新、數位行銷、線上展演等領域，協助業者分攤創新及數位轉型所需成本。另一方面，近期獲行政院支持核定4年新臺幣100億元的「2023暨2024~2027匯聚臺流文化黑潮計畫（1 plus 4-T-content plan）」亦將持續以臺灣文化內容為核心，規劃藝術文化原生故事、出版文化原創文本、創意文化在地培養皿、影視音文化國際臺流、科技文化應用突破、文化外交國家軟實力等文化藝術六大面向。相關發展仍持續變化與演進，從我國產業特性與國際討論焦點來看，未來應持續關注包含數位轉型與創新營運模式方面，加強既有產業人力數位職能與擴大文創產業創新創業輔導資源；此外，提升藝術家與文化創意專業人員的工作條件，以協助其在面臨外部環境衝擊時能受到保障；另一方面，持續關注數位平臺帶來文化表現形式多樣性的挑戰，以及在數位參與蓬勃發展下，需透過相關基礎建設與數位能力培養以消弭數位落差。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劇本」是本公司所有智慧財產權之核心與起源，其以原創精神累積出專屬之視聽著作、攝影著作、語文著作、表演著作、美術著作及音樂著作等，將龐大的無形資財以有系統方式進行異業聯盟行銷策略，發揮「一源多用」效應，進而衍生發展出各類周邊商品及授權業務，不僅推出各式具有藝術收藏價值之公仔、兵器，並廣泛應用在文具用品、服飾、影音出版品及3C產品，也授權開發線上遊戲、手機遊戲，打進青少年族群，另與電信公司合作，開發手機增值應用，發展出全方位事業版圖。本公司偶戲劇集製作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劇集製作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 |
|------|---|
| 發展趨勢 | <p>台灣傳統動畫產業的發展，早期係從代工起家，像是美國的迪士尼、或是日本知名的卡通動畫影片，實際上都是委外給台灣代工。即使是台灣之光_李安導演於「少年 PI」片中所使用的 3D 動畫技術雖由國外大廠主導，惟其中所使用之動畫技術人員多數係來自我國國內的人才。在數位時代來臨之影響下，本公司之偶劇製作，早已能拍攝出如 HD 解析度水準之高畫質數位影片；同時亦大量投入 3D 相關軟硬體之建置工作，不但採購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設備，同時也投入大量的人力致力於 3D 立體偶動畫技術之研發，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與研發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立體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p> |
| 競爭情形 | <p>國外知名動畫製作大廠如美國迪士尼、皮克斯 3D 全動畫製作之作品，係以簡單線條造型及故事為創作主力；而日本的宮崎駿動畫，其奇幻、探討人性情感及自然萬物生態的題材與溫馨的美術風格也是深受全球市場喜愛。而本公司以傳統偶藝結合數位科技之原創偶動畫類型，在人物角色細膩多元、造型精緻，故事深具東方武學題材與神祕色彩之多重特色下，不但具有我國文化意象之代表性，於國際動畫市場上，係為一獨創風格之動畫類型。</p> <p>有別於一般戲劇內容，本公司偶劇裡所具有的獨特東方奇幻武俠風格特色，係能吸引動作片受東方武學風格影響之好萊塢製片廠商的喜愛；同時，本公司所擁有的一條龍式之劇集拍攝及製作中心，大量且完善的軟硬體設備，以及每年持續不間斷的創作與生產，使霹靂不同於國外動畫大廠，能每年提供穩定且不間斷的各式劇集與偶戲產出。因此，在結合東方武學之原創故事題材與完整之製作中心等多重優勢下，有別於競爭關係，本公司係可吸引國外知名影視製作大廠為各種合作之契機。</p> |

(2) 周邊商品及授權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可謂 21 世紀最有效的商業模式之一。根據國際授權協會

(Licensing Industry Merchandisers' Association) 所公布的品牌授權報告統計，以日本三麗鷗集團的年營業收入為例，有半數以上是由Hello Kitty所貢獻，而由Hello Kitty所創造的營業收入，就有三分之二是來自授權業務，由此足見商品肖像授權所代表的商機與潛在的能量。茲將霹靂與國內外授權市場概況比較如下：

| | |
|----|--|
| 霹靂 | <p>霹靂擁有延續二十餘年的故事劇情。劇中深度刻劃，數以千計的角色，其肖像造型、口白詩號、武器配件、場景配樂...等，無一不是周邊商品授權的重要元素。加上霹靂自有營運衛星電視台、社群網站、會員雜誌等媒宣曝光管道，使霹靂成為極少數不僅僅能夠提供授權內容，同時更能及時精準整合消費對象，創造粉絲經濟的授權商。</p> <p>在大陸市場，銷售策略上根據不同商品採用“現貨+預售”相區分的模式，有效減少了庫存積壓。商品需求的品類比較多，在保證利益產品、核心產品自主研發外，其他尋求授權合作廠商。</p> |
| 國內 | <p>國內授權市場起步較晚，受到外來文化及代工的思維的影響，台灣廠商多屬於「被授權者」，真正屬於原創品牌與肖像的「授權者」在市面上並不多見。早期常見的肖像授權內容多以歐美為主，諸如迪士尼的系列卡通肖像以及史努比等。近來日系卡漫當道，除了老品牌的哆啦A夢、三麗鷗系列等肖像，挾著長篇豐富劇情內容的日本動畫卡通諸如：七龍珠、火影忍者、航海王等，也是市面上時常見到的授權內容。霹靂原創偶動畫為臺灣原創題材，獨特的文化性與原創性，加上長期的市場深耕經營，使霹靂也成為近年來上述幾個授權商之外，國內少數熱門的肖像授權品牌之一。</p> |
| 國外 | <p>美國是世界授權市場買方勢力最龐大的地區，同時也是最大的輸出國。每年好萊塢電影的大小螢幕海外授權，與肖像產品等收入，就佔了其總營收的一半以上。但受限於語言與文化差異性，使得海外原生故事題材不易切入市場，是其最大的障礙。反觀亞洲地區，透過佛教與儒家思想長期的潛移默化，搭配奇幻武俠故事題材的輔助，反而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有形無形的推手。尤其近年來中國大陸消費勢力抬頭，同文的優勢加上網際網路的快速傳播，使得中國大陸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最具潛力的發展市場。</p> <p>同時，日本本身經營多年的動漫市場，更成為霹靂偶動畫進軍的首要選擇，「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成功，即見證了日本動漫市場的開拓與經營對霹靂來說勢必是未來不可忽視的重點任務。</p> |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在國際上雖已是個成熟產業。但透過外貿協會的分析資料，目前品牌授權商品的市場規模主要係以美、加地區為主，約占64.5%，其次為西歐占23.7%，再來才是亞洲9.2%。足見亞洲市場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霹靂原創偶動畫品牌化至今，累積眾多之霹靂粉絲，因應市場潮流及觀眾口味的快速變化，不斷誕生的新角色偶像反映出霹靂的驚人創造力。除透過與國內兩大超商(7-11及全家超商)合作，除進行DVD影片的推廣販售，本公司亦積極與眾多通路、企業合作，不斷推陳出新的各式行銷策略，例如代言知名電腦商之平板電腦、及授權線上遊戲上業者、手機遊戲業者開發新款遊戲等一連串的策略或活動專案合作，不但幫助合作夥伴有效發揮行銷品牌效益，強化品牌的定位與訴求，更提升了其產品及品牌的附加價值，創造台灣本土原創跨業整合成功新典範，證明了台灣原創數位內容亦能擁有如美日動畫所創造出的各種衍生價值。

霹靂原創偶動畫所擁有的人物肖像、影音及出版等著作，亦透過各類授權，呈現出獨具台灣文化特色的授權精品，包含授權公仔、出版品、影音著作、創意家飾及時尚配件等。透過一源多用概念，進而延伸出更多的授權周邊。具有廣大深遠收視群眾的原創作品容易引起共鳴，再透過商品設計、生產，搭配通路、行銷整合，經紀授權標準化、品牌化，將是有效建構授權商機的關鍵。而在台灣文創產業之中的霹靂原創偶動畫，藉著炫麗十足的動畫效果、扣人心弦的劇情張力、精緻的戲偶及精湛的操偶技術及拍攝技術，讓霹靂原創偶動畫在台灣，風靡眾多觀眾，加上劇中布袋戲人物圖像授權，讓台灣文創產業觸角更加延伸，除了內容本身價值外，更隱藏龐大的霹靂商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將屬本公司創意核心編劇組、成音組、剪接組、造型組、道具組、研發部、品牌授權及市場發展中心之創意及設計支出，視為研發費用以分析之，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創意及設計支出佔本公司營收淨額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年 度 | 109 年度 | 110 年度 | 111 年度 | 112 年度 | 113 年度 |
|------------|---------|---------|---------|---------|---------|
| 創意及設計支出 | 56,066 | 52,690 | 50,100 | 34,968 | 25,778 |
| 營收淨額 | 464,581 | 428,031 | 400,067 | 319,596 | 262,216 |
| 支出占營收淨額(%) | 12.07% | 12.31% | 12.52% | 10.94% | 9.83% |

註：113 年組織調整，人力精減致創意及設計支出較 112 年減少。

2.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ERP)：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ERP) 為一套整合企業流程的營運管理軟體系統，它可即時處理每日的交易例行作業，及每周每月的處理分析作業，到每季每年的結算統計作業。在企業營運過程中，最主要的是企業資源的活動，可能為公司產生利潤，但也一定會產生成本，因此如何在這些資源的活動創造有附加價值的利潤和減少浪費的成本，就顯得非常重要，而要達到這樣效，就必須整合所有這些資源及立即回應。



(1)服務管理：

- i. 整合霹靂線上看 APP、霹靂大會員 APP、電商、社群活動與交易，透過單一平台，即可隨時隨地追蹤所有會員資訊和互動情況。記錄全面的客戶資訊，包含活動歷程紀錄、主要聯絡人、客戶通訊內容，以及內部客戶討論內容。
- ii. 將更多商機並將之轉化為預備銷售狀態。待銷售時機成熟，然後適時自動將其轉介給合適的銷售人員。打造霹靂專屬的「商機資訊機器」，以提升轉換率，增加收益。
- iii. 透過集中管理的主控台加速銷售生產力。無論是現場人員還是使用電子郵件都可以利用 AI、自動資料擷取和業務流程自動化，輕鬆完成更多工作。
- iv. 利用最新資料做出明智的決策。ERP 統將所有資訊集中管理，根據最新資訊輕鬆排定優先順序，快速做出決策。並可在任何裝置上完成所有工作。
- v. 業務人員與主管皆可善用自動化與 AI 的強大功能。系統的人工智慧能夠學習成交與失敗的差異，指出最高效益的商機與後續步驟。

(2)顧客管理：

- i. 讓人工智慧與自動化作業協助加速結案。為支援客服人員提供便利的合適工具，協助他們更快速解決客戶問題，並以一個主控台全部包辦。
- ii. 建立自助服務社群。提供便利的管道，讓會員能根據自己的情況與時間

找到解決問題所需的解答。

- iii. 個人化會員服務並預測需求。深入瞭解客戶行為，讓客服將服務個人化、預測未來需求並甚至以即時傳訊功能提供對話服務。
- iv. 從客服中心至現場全面提高生產力。改善霹靂的行動服務營運，並在單一平台上，從電話到現場全面提供密切連線、聰明且更加個人化的服務。

(3)銷售管理

- i. 建立和管理各種類型的電子郵件行銷活動，使用 CRM 和其他資料打造個人化內容，提高互動比率。自動化行銷業務，擴充系統功能，以相關的郵件內容觸及客戶。
- ii. 善用簡訊、多媒體訊息、推播通知和群組訊息，隨時隨地觸及客戶。除了電子郵件和社交行銷活動外，再加上行動裝置行銷活動，橫跨多種管道，延伸數位行銷策略。
- iii. 建立跨管道互動歷程。透過電子郵件、行動裝置、社交媒體、廣告和網路等管道，建立一對一的客戶互動歷程。連結行銷、銷售、服務和所有客戶接觸點的體驗。
- iv. 引導卓越的社交體驗，透過社交媒體行銷工具，將社交與行銷、銷售和服務緊密串連。傾聽、參與、發佈和分析從超過十億來源湧入的資料，同時自動化社交工作流程。

(4)製造與生產管理

- i. 揭開製造黑箱可視化管理，降低成本增加生產效率
- ii. 產品結構管理(BOM)、製令管理、製程管理、託外生產管理、批次需求計劃管理(LRP)、彈性領發料及挪料管理、品質管理...等，使生產製造資訊即時且透明化，能在深耕管理應用的同時，更加強對決策者的管理支援。

(5)人力資源管理

- i. 介接現行人力資源模組，如工時、出勤記錄和薪資等核心功能甚至人力資本管理，並提供更強大的人力資源功能，從人力分析到員工體驗管理整合。

(6)財會管理

- i. 財務與會計模組是大多數 ERP 系統的基石，除了管理總帳和自動化關鍵財務工作細項外，可協助企業追蹤應付帳款 (AP) 和應收帳款 (AR)、高效結算帳目、產生財務報表、遵循收入認列標準、降低財務風險等等。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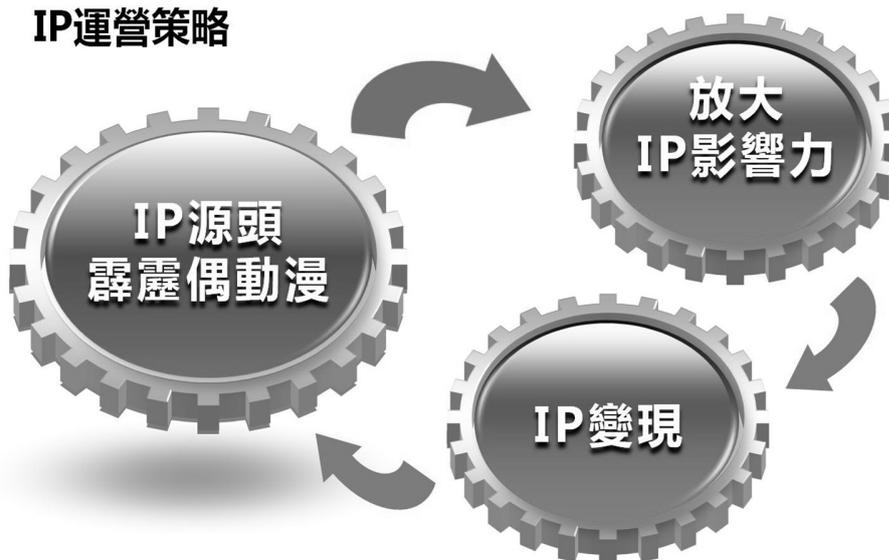
| 年度 | 原創劇集、商品、專案活動 |
|-----|--|
| 112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玄蒙紀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機 ●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第四季 |
| 113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機貳 仙魔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英雄戰紀 荊伐世界 ●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第四季 |
| 114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最終章劇場版 ● PILI APP、CRM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掌握與運用現有 IP 源頭，開發與拓展 IP 的影響力，從台灣延伸到海外，進而創造各種 IP 變現的可能與實現，讓豐沛的能量回流，創造更多元的 IP，打造源源不絕的 IP 運營產線。同時為了擴展經營範圍，增加消費客群，將加強各大 IP 的代理合作，並與自有 IP 交互抬升，達到效益最大化。

IP運營策略



(1)穩固經營霹靂原有 IP：

霹靂 IP 是霹靂重要資產，穩固經營霹靂原有 IP，不僅能抓住原有霹靂迷的心，也能讓霹靂布袋戲的精髓永久傳承下去，使霹靂布袋戲在世上持續受到關注及深植人心。故本公司會持續穩固經營霹靂原有 IP，透過與各式各樣的品牌合作，加深大眾對於霹靂原 IP 的印象、提升好感度及拓展至潛在客群。

(2)穩固並經營動漫 IP：

霹靂布袋戲人氣 Q 版 IP 《PILIGILI》，於推出後即獲得大眾與業界喜愛，113 年度也與眾多知名品牌「味丹食品」、「聯華可樂果」、「LINE 金幣派對」、「多那之 Dountes」...等進行聯名合作，使《PILIGILI》的人氣愈加水漲船高。霹靂全球也針對社群媒體操作，規劃未來的趨勢走向，將魅力角色結合台灣地

方特色，與現今社群流行之話題。

(3)經營霹靂新創 IP：

霹靂全球將於 114 年度對外公開代理之韓國 IP 《UGLYMEWS》，該 IP 在韓國具有高度話題性，且於海外多國造成轟動，於調研後觀察到該 IP 發展可能性與淺在價值，故簽訂台灣總代理之合作。此可擴大 IP 業務範疇，更可藉此提高本公司的營業收入。

在未來的一年，霹靂全球除了穩固霹靂原有 IP、動漫 IP，也會積極經營新創 IP，以不同 IP 類型與各式各樣品牌做洽談，藉此讓更多人了解霹靂布袋戲，同時拓展霹靂至更多受眾。

(4)影音內容擴大授權

本公司將計畫於國內各大電視台推動節目影片授權業務，並結合頻道所屬集團之年度合作或大型活動計畫，協助霹靂原創偶動畫節目上映相關宣傳，使雙方合作效益倍增，除於傳統有線/無線電視台劇集推廣外，亦將授權業務範疇擴大至各類影音平台，例如 MOD、手機電信平台影音、KKBOX，以及大陸各大視頻網站，和手機動漫平台，增加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市場滲透率及影響力。

(5)數位內容及行動化多媒體產業

本公司為了在傳統藝術文化及影像新技術領域中，找出屬於新時代的文化元素及語言符號，以推升本土偶戲藝術的國際競爭優勢，目前積極朝向數位加值內容服務發展。除結合國內電信業者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加值相關應用及數位音樂、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的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亦於 Youtube 上創建「PILI 布袋戲頻道」，藉由精采吸睛的多元影片觸及新時代的網路收視族群，以因應數位化時代的潮流。

透過 PILI App、電商、社群將跨服務規畫多面向結合，除了社群經營模式，透過社群互動式操作，如影片直播、觀影時回饋、社群開箱文、限時動態等，以及線上線下互動式的活動，添入娛樂性，跨服務介面讓集團相關影集、產品或品牌故事，吸引受眾前往 App、電商網站，形成服務串流，不僅可以開始搜集集團內的鐵粉數據、鐵粉樣貌，一方面提升收益、提供變現率，另一方面更能夠了解鐵粉的線上線下觀看、購物與對劇集的回饋等客觀數據後加以分析。並以異業結合為主，與直播平台的結盟，藉以擴大虛擬世界的觸及範圍。同時，也將著力於年輕族群喜愛之社群平台(IG)經營，圈入不同 IP 之粉絲追隨。另一方面，則串連集團實體社群資源，建置線上線下虛實整合之社群大平台，藉以強化粉絲黏著度。深化藝術及創意動能，甚至建立全新的虛實整合發行平台，全面開創霹靂新視界。

(6)原創故事授權開發：

本公司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除了動畫、小說、漫畫之外，品牌聯名等領域都是未來授權開發的重點項目，持續與國內各大品牌企業合作，目標藉由 IP 影響力的放大讓 IP 可以達到完成變現的重點目標。

(7)多元 IP 的代理與經營：

除霹靂 IP 之外，在授權業務開發上，目標擴大授權市場全力創收，並因應公司作品開發，除連動企業做宣傳之外，亦會掌握此 IP 推展各項商務洽談可能。除霹靂 IP 外，國內多元 IP 的洽談與經營亦為重點工作項目，將以 IP 變現為核心主旨，全方位經營多元 IP 業務。

2.中、長期計畫

(1)拓展全新的作品產線

霹靂除積極推展霹靂布袋戲系列作品，近年來更透過各種形式開發全新作品，「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成功即代表此項業務計畫所具有的未來潛能。將 PILI App 透過服務的演進規劃、影音內容的增加、社群服務的多元、以及遊戲、動漫內容的加入，形成一個霹靂影音娛樂互動平台，更透過發展直播及會員經營等功能創造一個霹靂的娛樂生態系，除了提供同好優質劇集外，更形成了一個華文霹靂布袋戲的數位影音娛樂平台，發揮社群互動與流量最大化。於此階段更能了解鐵粉的行為、樣貌與各類活動數據，不僅對於集團發展流量經濟有其主要的助力，更能產生更多文化類的異業結合，例如：劇集人物與劇情與 AI 結合產生的 VR 運用。發展至此，PILI 線上看不再是一個影音娛樂服務，而是將實現華文布袋戲生態圈。

(2)售票型科技劇場

未來計畫將擴大霹靂交響音樂會的內容元素與經驗，與國內專業藝術經紀公司合作，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等多項表演型態，共同策畫售票型的全新大型科技劇場，期能將霹靂音樂會的演出品質與等級往上提升，完美融合偶藝與多媒體科技的全新展演形式，給予戲迷與觀眾截然不同的驚豔感受。霹靂期藉此將藝術的觸角無限延伸，再造霹靂專屬的音樂饗宴，目標行銷推廣至全國各地，甚至於亞洲地區及全球市場。

(3)霹靂 IP 全球授權

未來除繼續以台灣及亞洲市場為根本發展外，將積極發展海外市場，並審慎評估當地市場的發展狀況及趨勢，擴展區域版圖。無論是《霹靂布袋戲》、《PILIGILI》，抑或《UGLYMEWS》，都將會是霹靂未來全方位佈佈局的藍圖。

(4)社群帶動商品消費延伸

當前消費方式正從傳統實用型消費向粉絲型消費升級，讓粉絲買單的不僅是商品和服務本身，更重要的是滿足粉絲心理需求。『吸粉』之重點在於增強持續生產優質原創內容的能力，不能只靠資本投入和商業炒作。

基於前述之粉絲經濟現象，社群結合電商的中長期規畫，以打造霹靂特有 IP 之「粉絲經濟」為主軸，利用不同平台圈粉，並透過付費會員機制，分為不同等級之會員制度，讓會員可以根據不同的會員等級享受特權：觀看霹靂系列影片、閱讀霹靂不同 IP 之故事、訂製語音推播、與不同 IP 進行不同等級的互動，滿足粉絲心理需求，藉此推動粉絲因關注 IP 進而產生一系列的周邊消費行為。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銷售地區 \ 年度 | 113 年度 | | 112 年度 | |
|-----------|---------|------|---------|------|
| | 金額 | % | 金額 | % |
| 內銷 | 240,881 | 92% | 290,354 | 91% |
| 外銷 | 21,335 | 8% | 29,242 | 9% |
| 銷貨淨額合計 | 262,216 | 100% | 319,596 | 100% |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自行創作研發之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於文化創意產業中係為一獨特產業，其市場占有率係屬唯一。

3.市場未來性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偶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

①虛實整合開拓全新發行通路：

以目前 DVD 劇集市場付費收看供需鏈視之，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為直銷版全通路市場。

另外，網路及通訊已隨科技進步，全面進入數位化時代，並帶動內容、傳輸服務、與終端產品等各個層面的交融。所謂「數位匯流」，在技術層面上是指電信網路、廣播電視及網際網路整合與 IP 化的趨勢，進而造成服務匯流(Service Convergence)、網路匯流(Network Convergence)及終端設備匯流(Device Convergence)。閱聽大眾使用「一雲多螢」的多重選擇收看的硬體設備業已日漸成熟，「視頻網路線上收看」之需求成為必然的趨勢，將接連帶動影音市場快速發展。秉持服務更大更廣收視族群的理念，對於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發行載體除了 DVD 外，重新擬定規劃全新的發行模式，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App)發展自家的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目標為提供霹靂的影音數位內容外，此 App 也將計畫與不同地區性有線電視業者合作新形態電視盒，以 App 型態再進攻回家戶市場。目標虛實整合，讓霹靂布袋戲的收視行為更加流暢方便。

②地區成長：

以目前大陸市場的閱聽大眾使用互聯網視頻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現況視之，加以大陸市場互聯網的日均、人均高度使用率，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視頻網路線上收看的發行市場除了國內市場外，將擴大至大陸市場。

霹靂對大陸視頻引用相關科技技術加強互連網屏蔽的要求，用以保障台灣及大陸地區廣大買家觀眾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成長及權利。

③科技進步使影音播放軟硬體設備成熟：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目前以直銷版的全通路開放 DVD 作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的連結橋樑，惟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STB 與 OTT Dongle，將可結合通訊、頻道節目、網際網路、多媒體、及數據傳輸等多項應用服務於一身，突破傳統廣播電視、電腦、與通訊終端設備之分野，於消費者人機介面匯流。平板及智慧型手機操作更是簡化使網路人口年齡增高，手機板塊增強成為使用網路高速增長的最大原因。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頻寬足夠=立即收看。而匯流轉變發生所憑藉最重要的基礎為穩定且優質的寬頻基礎網路，包括光纖網路與 WiMAX/4G 等無線寬頻技術的發展，提供了資訊傳輸的高速公路，讓各種訊息都可以快速的在網路上交換移動，透過各種電子裝置，迅速及時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送達消費者。利用數位商品直接深入消費者，透過隨選服務，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建立一座直接深入連結的橋樑，建立戲迷黏網程度。

OTT 影音串流服務成長，在廣告業務層面雖然媒體流量明顯上升，但廣告主行銷預算保守縮水，也使更直接的「精準行銷」與「導購」類型的推廣形式更受廣告主歡迎，如精準社群操作、MarTech 導入以及網紅直播代言等。

(2) 周邊商品及授權

① 文化創意產業未來新勢力：

- 現代新媒體黏著度上升，保持多螢多元連動

如今新世代收視群眾快速轉向數位影音平台，為吸引觀眾並保持收視權益，霹靂台灣台近年陸續提升與霹靂自媒體、各方線上影音平台之合作互動。

利用多螢連動整合全方位媒體平台，提供更加豐富精彩內容，將新媒體收視群眾經過線上線下連動導回電視台，達到擴增與穩定觀眾目的，並讓閱聽者可於不同介面欣賞專屬又相輔之內容，完成更具滲透性的傳播力道。

霹靂台灣台更創建專屬 YouTube 頻道「霹靂電視台」、Facebook、Instagram 粉專，固定發布電視台影音內容，與觀眾互動，增加電視台曝光率。

- 自製節目年輕化，擴充觀眾客群
- 增加觀眾收視選擇，引進年輕收視族群主流之節目
- 多元結合，產生全新風貌

台灣傳統文化藝術不該只是少數群眾關注，而是全台灣都必須守護的課題。運用新媒體技術與無國界網路，霹靂台灣台內容更必須不斷與時俱進，以更寬廣的視野去投入，霹靂台灣台有著關鍵地位，因此全方位經營模式將一同促進彼此前進，並維持節目品質穩定發展，收視效益擴增。

② 霹靂原創偶動畫肖像與品牌授權：

霹靂在台灣已發展出深植人心的戲偶代表人物，如廣為人知的清香白蓮素還真。不但有助於品牌辨識，以推廣台灣的文化創新產業，同時加上台灣在廣大的華人市場上佔有語言的優勢，對吸引廣大的大陸及其他華

人市場極為有利，亦能藉此吸引國際注意力。

③多元 IP 授權與創造可能：

除霹靂既有品牌外，近期亦開發多元 IP，創造無限可能。如東離劍遊紀系列商品的授權與開發，在粉絲的熱情支持下，也開發了另一品牌能量的商品類別。近期，也因【霹靂 Q 俠傳 AR-APP】所孕育誕生的多種全新霹靂 Q 版角色圖，延伸運用到「商品開發及販售」與「LINE 貼圖應用合作」。在商品開發上，霹靂 Q 俠傳 Q 圖商品化共已創造約 10 種類別(囊括午安枕、滑鼠墊、馬克杯、潮 T、毛巾、胸章組等生活用品)、超過 150 種的款式，不同於偶版的商品圖像呈現，卻也創造了相當優秀的市場表現。而於今年推出的霹靂 Q 俠傳 LINE 聲音貼圖，更在推出前三天獲得 LINE 貼圖小舖前五名的優異表現。足見從偶版延伸的 Q 版亦是具有其值得發揮與實現的驚人潛力。

④全球授權品牌借鏡：

迪士尼是世界各國人民所公認的最具高端品牌和價值的娛樂品牌，僅次於可口可樂、微軟以及一些大公司。迪士尼是老少皆宜的品牌，91%的中國青少年認為迪士尼是他們心目中最喜歡的品牌。當然對於成年人來說，迪士尼同樣占據著他們心中非常重要的位置。

近幾年受惠於國際景氣持續好轉，且各國積極推動文創產業相關政策，又加上中國等市場電影票房持續成長、全球數位出版快速發展，成長空間仍相當可觀。

4. 競爭利基

(1)豐富多元之原創劇集內容

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影片影音產品係屬連續影集，每周節目中的人物、故事及劇情安排皆為連貫相承，自 80 年代始迄今從未間斷，所發行的影片已有 80 餘部作品，每部內容劇情緊湊精彩，並已率先使用 HD 高畫質機器拍攝，未來將更進一步以 3D 設備拍攝，以提供戲迷更高水準的影音享受。在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所產生之內容，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不論是衍生發展周邊商品或各類的授權業務皆有豐富且多樣的內容可作為各大產業業者的合作對象。

(2)虛實結合的完整行銷通路

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係於 89 年成立霹靂網 (E-PILI) 並於 91 年開始電子商務，為本公司跨足網際網路領域的先聲。以提供豐富霹靂原創偶動畫資料內容及最新資訊的內容 (Content)、社群 (Community) 暨企業服務 (Corporation)。電子商務發展，可分為內部通路和外部通路兩塊，以霹靂網會員和資源為基礎點，依商品性質和會員屬性為市場區隔，先後建構出商品館、海報館、霹靂會購物館、大陸館等四大線上購物館別，透過自有之網路廣告、電子報 EDM 行銷、社群粉絲團等虛擬宣傳資源的運用，虛實整合以達最大效應。在內部通路基礎穩定後，進而向外部擴增，透過與知名品牌平

台業者的結合〔PCHOME、博客來〕，共創雙贏，同時也有助於新會員市場的開發與測試。

在既有之虛實整合平台上，整合各管道之資源，整合成為虛實整合之數據庫，以利於進行精準之分眾行銷，並透過社群平台與精準受眾對話，深化並擴大品牌效應。同時，霹靂網也藉以打造符合消費者需求之服務與商品。

(3)一條龍式的全方位製作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凌駕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

(4)最高品質之數位影片內容

本公司製作之劇集影片採用國外最新科技的 3D 立體數位拍攝科技，推出 3D 立體偶動畫影片，以製作更高畫質之影片。種種數位內容與數位產品之製作，皆足以因應數位化時代之來臨，進而滿足消費者各種不同的影視內容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

布袋戲是台灣獨有的文化瑰寶，本公司抱持著「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肩負著永續傳承的理念與責任，相信必須不斷創新，才能讓布袋戲文化持續推廣及傳承。傳統的布袋戲是融合「文學」、「哲理」、「說書」、「雕刻」、「刺繡」、「繪畫」、「音樂」及「戲劇」等八大元素的表演藝術。本公司在上述八大藝術基礎下，不斷創新拍攝及影音製作技術，成功的結合藝術與科技之影音創作，目的就是要吸引年輕人的目光，讓他們不只愛看戲，更要追尋布袋戲的起源，讓台灣布袋戲文化生根茁壯。

②一條龍式之完整製作中心、深厚的演繹技術及最新科技的動畫製作

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占地約萬坪的三大攝影棚，硬體設備與拍攝技術不斷更新，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各個工作單位的分工策略及一條龍式的流暢製作流程，係已遠遠超越了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尤其劇中武打場面，運用爆破、懸吊、特殊道具，加上特殊的運鏡及剪輯，讓戲偶成為身懷絕技的武林高手，同時藉由電影製作經驗，霹靂更大量引進好萊塢電影製作技術，加上電腦動畫科技效果，與數位音效製作，不僅使所有霹靂原創偶動畫呈現高品質的國際水準，節目的產銷規模傲視全國，其聲光影音效果更具震撼力與臨場感。

③不間斷的創作，累積龐大的無形智財資本

自民國 85 年公司成立至今，本公司已創作拍攝數十逾部以上的布袋戲劇集，累積超過數千小時之節目內容。不同於真人演員，木偶的虛擬明星，是種「具生命力」、「應用層面廣」、「使用時間長」的無形智慧財產。

④虛實並進的完整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 98 年起霹靂劇集發行通路全面轉換，開始與連鎖超商通路(全家便利商店)合作發行最新劇集。102 年起再加入 7-11 統一超商通路，使得發行通路更全面性且完整。透過虛實並進的多角化銷售策略，將使本公司之各項周邊商品，如書籍、雜誌、木偶、玩具、海報、影音 DVD、劇集原聲帶、馬克杯、紀念品等為消費者提供更便利之購買平台，擴大社會對霹靂的能見度與在年輕族群間的影響力。

⑤異業結盟創造合作綜效

本公司以布袋戲為出發點，跨足各個娛樂消費領域，95 年新聞局主辦的「台灣意象」票選，霹靂原創偶動畫擊敗玉山、台北 101 大樓等強勁對手，獲得全民心中「台灣意象」第一名。100 年更榮獲經濟部「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102 年本公司入選文化部「台灣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能夠持續獲獎，本公司所創之霹靂品牌力和創新力堪稱台灣文創產業中成功的典範之一。而布袋戲獨特的「偶動畫」類型，在面對全球化競爭的動漫市場上，更具有差異化的競爭力，透過與其它同業合作及共同開發計畫下，本公司偶戲之行銷推展將可至大陸及美、歐、日等新市場，如「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即是最佳範例其合作夥伴亦藉由與霹靂文創品牌的合作綜效，不但將代表台灣文創的品牌推擴至國際市場，增加我國文創品牌的知名度，更能提升合作夥伴自有品牌的知名度。

⑥廣大的年輕戲迷族群持續增加

布袋戲係深受各個年齡層觀眾的喜愛，截至 113 年 3 月止，在霹靂官網上登入註冊的會員人數已累積 50 萬餘人。如下表所示，會員的年齡小至 15 歲，大至 70 歲以上皆有。人數最多的係介於經濟能力與消費力道皆最強的 26~45 歲族群，占全部會員人數將近七成。

| 年齡區間 | 15 歲以下 | 16~25 | 26~35 | 36~45 | 46~55 | 56 歲以上 |
|------|--------|--------|--------|--------|--------|--------|
| % | 0.78% | 10.99% | 25.16% | 35.54% | 21.45% | 6.09% |

資料來源：截至 113 年 3 月止之霹靂網會員資料統計

某一偶像的共同喜好與愛護，自發性的為自己喜歡的角色成立「霹靂會官方後援會」，並進行活動交流，即使官方招募門檻要達兩百份禮包數方可成立，但至今也已有素還真、北狗最光陰、綺羅生、天跡神毓逍遙、疏樓龍宿、應無騫、君奉天、劍子仙跡、夏承凜、地冥、殢無傷、原無鄉、墨傾池、風采鈴、殤不患、倦收天、夜雨滄神、葉小釵、末世之豔、伽樓尋紘、月無缺、挹天癒、談無慾、劍風雲、天魔、紀忘憂、西窗月、佛劍分說、一頁書、人覺非常君、意琦行、蒼、劍雪無名、玉離經、韶無非等 35 個明星官方後援會，不僅在同好間籌辦活動聚會，讓大型活動的參加人數從數百人到千人之譜，尤其在每次霹靂主辦活動中，不論北中南，全台後援會都傾力動員包車參與，彼此較勁，以凸顯對角色的熱愛及擁護。近年來霹靂布袋戲持續推廣，官方後援會以完善的會員服務

為目標，積極加入數位化應用，擴大客制化服務，促進年輕戲迷的投入。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台灣市場規模侷限

本公司於歷年來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享譽全台，並累積廣大的忠實戲迷與收視群眾。然台灣的本土市場規模始終有限，在未來永續發展的理念奠基下，如何秉持創新經營理念，航向國際藍海，突破本土市場界線，將收視群眾拓展至中國、日本，甚至是東南亞、西方國家，不僅是霹靂持續正視的關鍵課題，亦是企業穩健發展所需重視的營運遠見。

因應對策說明：

電影創作拍攝：電影的拍攝，實有助於新市場的拓展，如 89 年全球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即成功將台灣布袋戲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並受到美國知名片商的青睞。而於 100 年開始投入拍攝的新 3D 立體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更期望以全新的劇本設定與時空場景，打動不同收視族群，積極拓展國外市場，使全世界皆能透過多元的表演創作形式，欣賞霹靂電影創作新領域，感受屬於台灣人的驕傲。

數位平台結合：除表演內容格局的改變，平台的多元發展亦是拓展市場規模的良方。現今霹靂主要透過實體通路發行劇集，而同時，我們亦開始發展各種可能發行的數位平台，期望藉此直接觸及到更多收視群眾。霹靂與 FriDay 攜手合作，將最新霹靂正劇直接在 friDay 影音獨家數位同步發行，或是授與大陸視頻業者之劇集播映權，目標皆是透過數位平台即時與便利的特色與機制，使霹靂劇集的發行管道不再僅限於實體通路，更甚而能拓展至國外收視族群。

全新 IP 創建：以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為例，全新的故事、腳色與背景徹底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甫推出即造成轟動，相關熱潮更已延伸到遊戲代言、展演活動上，粉絲效益極為驚人。

②盜版侵權問題

台灣文創產業環境具開放性與自由競爭，對創意產業的推動絕對足夠，然網路的盛行、不法平台的氾濫，導致著作盜版的侵權問題，一直是內容產業發展的不利因素。為此，霹靂早已於 97 年起便已採取各種積極作為與因應對策，目的在顧及消費者權益的同時，更為守護專屬台灣布袋戲內容創意的珍貴價值。

因應對策說明：

①霹靂提供絕對健全的管道予消費者：

為服務廣大買家，提供全台消費者能有更便利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正版劇集，結合全台近 8,000 間的超商通路及各大網路通路販售，即希望消費者能有絕對健全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正版的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同時，霹靂與大陸三大視頻網站「愛奇藝」、「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讓龐大

的大陸戲迷亦由正式管道觀賞霹靂劇集。

②著作權法的宣導：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每一章皆有著作權法的權利管理電子資訊及防盜拷措施，詳盡的說明與內容，即期望消費者能以正當的方式來享受霹靂打造的視聽饗宴，以免誤觸著作權法的規範。

③設置專責處理盜版的維權部門：

著作權法的維護除需教育消費者正確的認知與觀念之外，實不可忽視主動對應作為的重要性，霹靂深知智慧財產權的價值取決於受法律保的強度，故於97年便設有專業的維權部門，主動積極行動打擊盜版，為保障企業權益，守護台灣內容產業的核心創意價值。

④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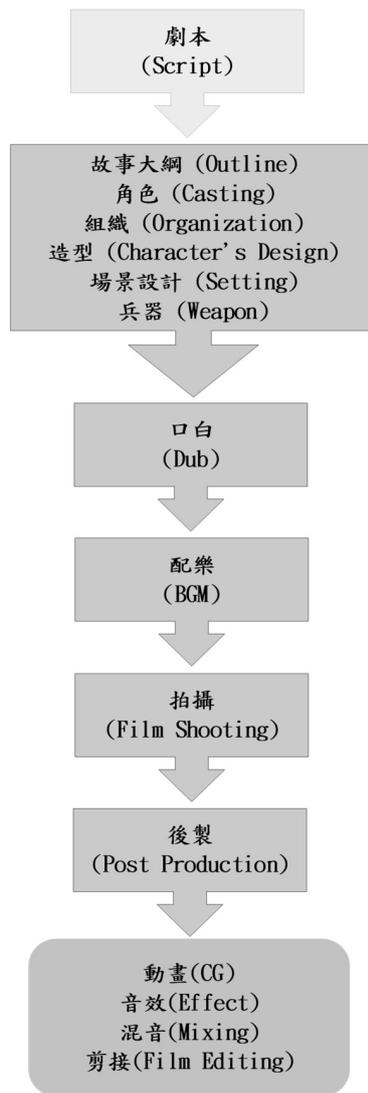
近年來政府亦已積極推動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觀念，並透過著作權集體管理組織加以督導，及加強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之交流與合作。同時霹靂與大陸大型品牌合作產生品牌加值力的力度也展現於維護智慧財產權的實施措施，互惠相關科技技術，希望能透過協商解決相關問題，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創新、應用、管理及保護。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袋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配合政府對文化創意產業的大力扶持與國人娛樂觀念的盛行，國民生活水準及消費能力提高，本公司提供優質之劇集創作產品供國人觀賞，以及加上周邊商品的開發與各式專案活動之舉辦，可創造消費者更豐富之生活內涵，提高精神生活層次。

2.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偶戲劇集之製作，其製作過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配樂、動畫、音效、混音、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一條龍式之生產主要係勞務之提供，非製造業，無原料進貨，故不適用。

109 年起建置霹靂專屬臺語配音產業，透過直播節目投稿、選秀活動...網羅布袋戲配音演員，除了聲優演技訓練之外，並透過霹靂劇集作品產線(包含參考音、發行劇集、預告片、商演活動...)及各項霹靂異業合作、跨界整合專案聲音演出，培訓聲演對聲音的敏感度及表現力。自 109 年《霹靂英雄戰紀之刀說異數》、《東離劍遊紀 1》、《東離劍遊紀 2》至 110 年《霹靂英雄戰紀之蝶龍之亂上闕》、《霹靂英雄戰紀之蝶龍之亂上闕》、《東離劍遊紀 3》等影視作品多人臺語配音創作，霹靂臺語聲優皆陸續投入配音創作演出，演繹各知名布袋戲角色，並藉以培養觀眾跳脫一人臺語配音的，運用聲演個人的多變的聲線賦予角色新生，挑戰進而創造角色獨具特色的聲音表演版本。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112 年度 | | | | 113 年度 | | | |
|----|----------|--------|------------------------|-------------|----------|--------|------------------------|-------------|
|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
| 1 | 梵嘉事業有限公司 | 7,299 | 16.32 | 無 | 梵嘉事業有限公司 | 13,611 | 31.78% | 無 |
| 2 | | | | 無 | | | | |
| 3 | | | | 無 | | | | |
| | 其他 | 37,418 | 83.68 | 無 | 其他 | 29,214 | 68.22% | 無 |
| | 合併進貨淨額 | 44,717 | 100 | | 合併進貨淨額 | 42,825 | 100% | |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變動原因：

- (1) 梵嘉事業成立於民國 101 年，主要專門生產製造塑膠玩具公仔類的專業公司。所推出霹靂 3D 激戰系列公仔及小型武器名鑑系列等，在市場上具有獨特性，因追求時間排程順暢及維持品質穩定，自 112 年起轉與梵嘉合作，導致進貨金額較 112 年增加 6,312 仟元。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112 年度 | | | | 113 年度 | | | |
|-----|--------|---------|------------------------|-------------|--------|---------|------------------------|-------------|
|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
| 1 | 允誠多媒體 | 41,177 | 12.88% | 無 | 允誠多媒體 | 41,143 | 15.69% | 無 |
| 2 | 大智通文化 | 28,729 | 8.99% | 無 | 大智通文化 | 37,684 | 14.27% | 無 |
| 3 | 日翊文化 | 18,847 | 5.90% | 無 | 統正開發 | 27,822 | 10.61% | 無 |
| 註 1 | 其他 | 230,841 | 72.23% | 無 | 其他 | 155,567 | 59.43% | 無 |
| | 合併銷貨淨額 | 319,596 | 100.00% | | 合併銷貨淨額 | 262,216 | 100% | |

註 1：無超過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單一客戶。

註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變動原因：

- (1)允誠多媒體：

允誠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89 年，業務範圍包括電視節目發行及製作、衛星頻道代理推廣等，銷售量與 112 年度相當，因 DVD 劇集及一般商品銷售減少因素，致 113 年度躍升為第一大客戶。

- (2)大智通：

大智通文化於 88 年 3 月成立，主要客戶及經營的業務為負責母公司統一超商通

路及康是美等配送業務。公司的核心能力是將有限的商品資源，適點、適量的配送到門市通路，並使其達到銷售極大化。負責將霹靂每週最新 DVD 劇集等配送至全省統一超商各營業據點，因自 112 年起 DVD 劇集之發行從日翊文化改為大智通，導致銷售較 112 年度增加 31%

(3) 統正開發：

統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即高雄夢時代購物中心，為國內上市公司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主要從事商場營運等業務。近年來因高雄商圈轉移，夢時代成為新觀光景點商圈與指標性建築，連帶帶來大量觀光人潮也因此霹靂的業績較往年成長。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 年 度 | | 112 年度 | 113 年度 | 114 年截至 3 月 29 日止 |
|----------------------------|---------------|--------|--------|----------------------|
| 人 員 數 工 | 經 理 級 以 上 | 40 | 38 | 37 |
| | 職 員 | 286 | 243 | 228 |
| | 合 計 | 326 | 281 | 265 |
| 平 均 年 歲 | | 39.7 | 41.8 | 41.9 |
|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 | 8.76 | 9.5 | 10 |
| 學 歷 分 布 比 例 | 碩 士 (含) 以 上 | 4 | 13 | 12 |
| | 大 學 | 50 | 151 | 140 |
| | 專 科 | 6 | 17 | 17 |
| | 高 中 | 36 | 88 | 84 |
| | 高 中 以 下 | 4 | 12 | 12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狀況

(1) 福利設備

為提供員工於工作之餘能有便利生活機能，本公司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例如：員工宿舍、員工餐廳、交通車、汽機車停車位等便利設施。

(2) 福利補助

本公司所有員工除享有法定之勞保、健保、勞退提撥之外，亦享有公司提供之團

體保險，此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相關福利項目。如員工旅遊、家庭日、電影欣賞、社團、節慶禮品或禮金、生日禮金、生育、結婚等婚喪喜慶之補助、住院及急難救助等相關福利。

(3)其他福利

公司所有員工皆享有員工購買產品優惠外，本公司亦提供春酒、員工在職健康檢查、按摩服務等福利。

2.員工與訓練

本公司依各職能發展提供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

| 113年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 | 訓練時數 | 員工總數 | 平均時數 |
|--------------|------|------|------|------|
| 性別 | 男 | 154 | 153 | 1.01 |
| | 女 | 251 | 128 | 1.96 |
| | 合計 | 405 | 281 | 1.44 |
| 類別 | 管理職 | 203 | 38 | 5.34 |
| | 非管理職 | 202 | 243 | 0.83 |
| | 合計 | 405 | 281 | 1.44 |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集團的退休制度，依各公司所在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1)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司:

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於台灣銀行。自94年月1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凡選擇新制者，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以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於中國境內之公司:

員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令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重視員工雙向溝通，截止目前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其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的清潔及舒適，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出入口設門禁管理(依各辦公地點不同設置有刷卡或指紋或密碼方式管控)、電子體溫計與手部自動感應消毒液及大樓保全及監視器、電梯設有樓層管理、公共區域設有AED自動體外電擊器，並經由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措施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 (2)配合辦公大樓管委會實施進行每半年 1 次工作場所等相關公共區域消毒作業，並進行消防演練、消防年度檢查；每年至少施以 3 小時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 (3)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於雇用員工時，施行新進人員體格檢查。並每 2 年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並由人資單位彙整相關資料，適時關懷員工狀況，以重視人員健康。並每年實施至少 6 小時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合理估計之事實：

- 1.本公司於 113.7.30 接受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之勞動檢查，嗣接獲新北市政府勞動基準法罰鍰裁處書，處分內容如下：
 - (1).處分日期：113 年 8 月 21 日。
 - (2).處分字號：新北府勞檢字第 1134657164 號。
 - (3).違反法規條文：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二項。
 - (4).違反法規內容：單月延長工時超過法定上限。
 - (5).處分內容：罰鍰新台幣 5 萬元整。
- 2.本公司人資部門 112 年 5 月間因人員陸續離職，且疏未於考勤系統設定警示提醒，致單一員工該月延長工時時數超過法定上限。
- 3.同仁權益之保障：

經查，後已補足人力，並調整系統設定，以確保工作時間確實符合法定規定，可完全保障同仁權益無虞。
- 4.綜上所陳，原處分所指違規情形已完全改善，未來並無其他損失之風險。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暨技術部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獨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單位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制度，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資安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制度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具體管理方法

|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 資料存取管控 | 應變復原機制 | 宣導及檢核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瞄 ✓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呈報董事長 |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本公司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人員為 2 人。
- 本公司依現行資通安全管理部分，針對網路防火牆皆為即時監控，即時處理，且即時監控的資料亦每天收集，且每週會安排約 1 小時的分析與優化會議並定期(每月)於一級主管會議(全年共 12 次會議)報告。
- 本公司目前未投保資安險，尚在研擬評估。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2. 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 契約性質 | 當事人 | 契約起訖日期 | 主要內容 | 限制條款 |
|--------|----------------|---------------------|-----------------------------------|------|
| 長期借款契約 |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0/2/5~130/2/5 | 新北市汐止區昊天段 872 地號、同新路 6 地號之不動產擔保借款 | |
| 承攬契約 | 宇峻奧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3/12/20~114/10/31 | 共同合作拍攝製作「三國群英傳-蒼天龍鳴」布袋戲電影作品 | |
| 勞務採購契約 | 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 112/12/22-113/12/31 | 「霹靂布袋戲文化科技展演」藝文採購案勞務採購契約 招標案 | |

| 契約性質 | 當事人 | 契約起訖日期 | 主要內容 | 限制條款 |
|-----------|-----------------|--------------------|---|------|
| 委任契約 |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112/3/26~113/4/30 | 委託「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4」後製製作等相關事宜 | |
| 頻道推廣合作契約書 | 富亞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2/1/1~114/12/31 | 有線電視系統上架播送推廣「霹靂台灣台」事宜 | |
| 頻道代理推廣合約書 | 允誠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112/1/1~114/12/31 | 委託銷售並授權「系統台」播送頻道節目 | |
| 授權合約 |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 | 112/9/1~114/8/31 | 授權發行霹靂布袋戲、霹靂吉利、東離劍遊紀系列影音商品、製作周邊商品、轉授權第三人利用開發霹靂布袋戲相關商品 | |
| 室內裝修承攬合約書 | 慕日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 113/2/1~113/5/31 | 小宇宙二店裝修工程合約。 | |
| 增補協議書 | 超夯媒體行銷有限公司 | 113/5/1~113/12/31 | 將「霹靂台灣台」之節目時段授權託播外賣節目、廣告。 | |
| 委任契約 | 氩米厘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113/4/1~114/3/31 | 委請對方協助藝人NIO(秦仲尼)接洽相關廠商、藝人經紀、形像管理、宣傳企劃。 | |
| 商品委製契約 | 梵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3/5/22 | 魔流劍風之痕套組.風之痕黑白版.風之痕怒相版製作。 | |
| 授權契約書 | 智維國際有限公司 | 113/5/30~115/10/24 |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4及東離劍遊紀電影最終版非專屬授權2款博奕遊戲。H5網頁博奕遊戲及網頁版老虎機。 | |

| 契約性質 | 當事人 | 契約起訖日期 | 主要內容 | 限制條款 |
|--------------|--------------|--------------------|--|------|
| 委任協議書及編製服務合約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113/1/1~113/12/31 | <p>工作內容</p> <p>1.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查核簽證。</p> <p>2.113 年第一季、前二季及前三季財務報表核閱。</p> <p>3.財務報告公告申報檢查表複核。</p> <p>4.年報之其他資訊閱讀。</p> <p>5.113 年度境外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查核簽證</p> <p>112 及 113 年度移轉訂價替代文據編製服務合約。</p> | |
| 勞務契約 | 駐日本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 | 113/6/20~113/8/14 | 配合公家單位及日方辦展宣傳台日布袋戲文化。 | |
| 合約書 |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113/6/26~113/10/20 | 為辦理「2024 霹靂盛典售票演唱會」，雙方擬投資本演出，並依本合約規定分配損益、各負責任義務。 | |
| 授權合約書 | 紅番茄愛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113/8/25~120/8/24 | 甲方將 PILIGILI 系列作品授權予乙方進行遊戲製作，乙方亦同意就授權事宜支付授權金予甲方。 | |

| 契約性質 | 當事人 | 契約起訖日期 | 主要內容 | 限制條款 |
|----------------------|----------------|--------------------|--|------|
| DELL SERVER 軟硬體採購合約書 |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13/8/16~113/10/15 | 訂購以下商品、規格及數量： 1. DELL PowerEdge R7525 伺服器主機 3 台 2. 深信服 aDesk 桌面雲解決方案 1 套 3. 智邦 Edge-corE ECS5220-18X Switch 2 台 4. EdgcorE Networks /10G SFP+收發器 36 顆。 | |
| 專案投資協議書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3/7/31~118/7/30 | 文化部同意投資我司申請之【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 4】專案，並由文策院執行本專案投資後管理事宜。 | |
| 終止協議書 |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113/6/12~113/8/31 | 雙方終止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3 日簽訂專櫃廠商合約書。 | |
| 委任契約 |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 113/7/1~114/2/28 | 拍攝製作【媽祖】短片-《雲間的身影》。 | |
| OTT 影音平台開發暨維護合約書 | 移動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 113/5/1~115/4/30 | 委託提供「雲端儲存空間租賃、影音轉檔、系統及監控等」服務、技術諮詢服務及「PILI 線上影音平台」維護及系統監控。 | |
| 合作協議書 | 深圳市津渡貿易有限公司 | 113/9/1 | 與深圳市津渡貿易有限公司共同設立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 | |
| 勞務及服務委託契約 | 資暘數位有限公司 | 113/8/1~113/10/31 | 受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委託執行及辦理「高雄市地方文化特色整合 5G 應用與落地計畫 2.0」計畫。 | |

| 契約性質 | 當事人 | 契約起訖日期 | 主要內容 | 限制條款 |
|-------------------|----------------|---------------------|---|------|
| 合約書 | 大藝娛樂企業有限公司 | 114/1/1~114/12/31 | 購買有線電視頻道「霹靂台灣台」特定時段播放節目。 | |
| 授權契約書 | 弈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1/15~116/9/15 | 獨家授權予乙方改作成3D建模，並使用於乙方所有之手機遊戲「霹靂游俠」捕魚機、「素還真」老虎機中。 | |
| OTT 影音平台開發暨維護合約書 |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113/12/30~114/12/30 | 進行「PILI 豎屏劇平台建置開發暨維護」服務及提供「雲端儲存空間租賃、影音轉檔、系統及監控等」服務。 | |
| 授權合作契約書 | 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114/2/10~117/2/10 | 霹靂布袋戲授權予臺中捷運用於各車站及列車廣告空間、捷運票卡圖樣、自媒體廣告用途並交換共同行銷。 | |
| 串流平台營運服務合約及專屬授權契約 | 杰思國際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114/3/1~115/2/28 | 1.為擬拓展旗下串流平台【PILI 線上看】APP內直式影音館之商務規模。2.數位音樂相關的應用服務及數位化檔案利用相關事宜。 |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年 度 | 113 年度 | 112 年度 | 差 異 | |
|--|-----|-----------|-----------|-----------|---------|
| | | | | 金 額 | % |
| 流動資產 | | 700,216 | 766,774 | (66,558) | (8.68)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661,179 | 675,553 | (14,374) | (2.13) |
| 無形資產 | | 3,687 | 4,564 | (877) | (19.22) |
| 其他資產 | | 82,079 | 158,334 | (76,255) | (48.16) |
| 資產總額 | | 1,447,161 | 1,605,225 | (158,064) | (9.85) |
| 流動負債 | | 329,163 | 371,907 | (42,744) | (11.49) |
| 非流動負債 | | 416,678 | 429,247 | (12,569) | (2.93) |
| 負債總額 | | 745,841 | 801,154 | (55,313) | (6.90) |
| 股本 | | 513,099 | 513,099 | 0 | 0.00 |
| 資本公積 | | 653,301 | 653,301 | 0 | 0.00 |
| 保留盈餘 | | (283,559) | (202,461) | (81,098) | 40.06 |
| 其他權益 | | (184,771) | (161,507) | (23,264) | 14.40 |
| 非控制權益 | | 3,250 | 1,639 | 1,611 | 98.29 |
| 權益總額 | | 701,320 | 804,071 | (102,751) | (12.78) |
|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p> <p>(1)其他資產：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p> <p>(2)保留盈餘：主係113年度仍持續虧損所致。</p> <p>(3)非控制權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增加非控制權益所致。</p> | | | | | |

(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年 度 | 113 年度 | 112 年度 | 差 異 | |
|--|-----|-----------|-----------|-----------|---------|
| | | | | 金 額 | % |
| 流動資產 | | 443,499 | 458,502 | (15,003) | (3.27)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99,215 | 239,345 | (40,130) | (16.77)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653,629 | 666,133 | (12,504) | (1.88) |
| 無形資產 | | 1,476 | 1,633 | (157) | (9.61) |
| 其他資產 | | 43,280 | 84,791 | (41,511) | (48.96) |
| 資產總額 | | 1,341,099 | 1,450,404 | (109,305) | (7.54) |
| 流動負債 | | 214,780 | 232,786 | (18,006) | (7.74) |
| 非流動負債 | | 428,249 | 415,186 | 13,063 | 3.15 |
| 負債總額 | | 643,029 | 647,972 | (4,943) | (0.76) |
| 股本 | | 513,099 | 513,099 | 0 | 0.00 |
| 資本公積 | | 653,301 | 653,301 | 0 | 0.00 |
| 保留盈餘 | | (283,559) | (202,461) | (81,098) | 40.06 |
| 其他權益 | | (184,771) | (161,507) | (23,264) | 14.40 |
| 權益總額 | | 698,070 | 802,432 | (104,362) | (13.01) |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 | | | | |
| (1) 其他資產：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 | | | | |
| (2) 保留盈餘：主係113年度仍持續虧損所致。 | | | | | |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年度 | 113 年度 | 112 年度 | 差異 | |
|--|----|----------|----------|-----------|---------|
| | | | | 金額 | % |
| 營業收入 | | 262,216 | 319,596 | (57,380) | (17.95) |
| 營業成本 | | 179,205 | 305,548 | (126,343) | (41.35) |
| 營業毛利 | | 83,011 | 14,048 | 68,963 | 490.91 |
| 營業費用 | | 204,363 | 239,952 | (35,589) | (14.83) |
| 營業損失 | | 121,352 | 225,904 | (104,552) | (46.28)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53,368 | 34,060 | 19,308 | 56.69 |
| 稅前淨損 | | 67,984 | 191,844 | (123,860) | (64.56)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13,171 | 0 | 13,171 | #DIV/0! |
| 本期淨損 | | 81,155 | 191,844 | (110,689) | (57.70) |
|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 (24,111) | (22,556) | (1,555) | 6.89 |
|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 105,266 | 214,400 | (109,134) | (50.90) |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成本/營業毛利：主係霹靂迴轉 112 年提列存貨備抵、提列本期存貨跌價損失及大霹靂展覽、活動成本及劇集成本減少所致。 (2) 營業損失：主係本期展演及劇集活動減少致推銷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13 年政府補助收入及已實現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4) 稅前淨損/本期淨損/本期綜合損失總額：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 | | | | | |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年度 | 113 年度 | 112 年度 | 差異 | |
|---|----|----------|----------|-----------|----------|
| | | | | 金額 | % |
| 營業收入 | | 148,875 | 156,833 | (7,958) | (5.07) |
| 營業成本 | | 118,054 | 176,148 | (58,094) | (32.98) |
| 營業毛利 | | 30,821 | (19,315) | 50,136 | (259.57) |
| 營業費用 | | 125,214 | 132,550 | (7,336) | (5.53) |
| 營業損失 | | 94,393 | 151,865 | (57,472) | (37.84)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10,939 | (38,376) | 49,315 | (128.50) |
| 稅前淨損 | | 83,454 | 190,241 | (106,787) | (56.13) |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 3,783 | 0 | 3,783 | #DIV/0! |
| 本期淨損 | | 79,671 | 190,241 | (110,570) | (58.12) |
|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 (24,125) | (22,556) | (1,569) | 6.96 |
|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 103,796 | 212,797 | (109,001) | (51.22) |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 | | | | |
| (1) 營業成本/營業毛利：主係大霹靂展覽、活動成本及劇集成本減少所致。 | | | | | |
| (2) 營業損失：主係本期展演及劇集活動減少致推銷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 | | | |
|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13 年政府補助收入及已實現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 | | | |
| (4) 稅前淨損/本期淨損/本期綜合損失總額：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 | | | | | |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公開 113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年度 | 113 年度 | 112 年度 | 變動金額 |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3,487) | (146,128) | 32,641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6,581 | 48,620 | (42,039)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340 | 85,017 | (84,677) |
| 現金流量變動說明： | | | |
| (1)營業活動：主係113年營運未有獲利致營運資金減少，取得文策院投資款(現金流入)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 | | |
| (2)投資活動：主係113年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資產減少，致使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 | | |
| (3)籌資活動：主係113年度短期借款減少，致使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 |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 期初現金餘額 (1) |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 |
|---|------------------------|--------------|---------------------------|------------|------|
| | | | | 投資計畫 | 籌資計畫 |
| 351,578 | (81,604) | (29,422) | 240,552 | - | - |
| 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 | | | |
| (1)營業活動：本公司考量將持續於台灣、中國大陸及日本市場投入耕耘與發展下，預計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 | | | | |
| (2)投資活動：本公司將增設直式影音平台，持續發展文創品牌多元IP合作經營，並回收部分影視投資的分配金，預計將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 | | | | |
| (3)籌資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將償還部分貸款，並對外募資籌組新公司發展IP授權產業，預計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 | | |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落實集團多角化經營理念及專業分工，定位母公司霹靂為原創偶動畫劇集之產製中心、著作權及商標權所有權主體，大霹靂則負責劇集發行及周邊商品製作與品牌授權等整合行銷業務，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負責大陸地區之周邊商品銷售業務，本公司為跨入 3D 電影領域，並陸續成立霹靂全球品牌授權及大畫電影文化以負責電影製作發行及 3D 動畫後製業務等相關事宜，成立玩轉新意及小宇宙各別負責手搖茶飲及餐酒館之銷售，以打造多元 IP 主題餐飲事業，113 年於大陸地區成立星翰天河，以公司的 IP 內容強項另創 IP 經營事業群。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轉投資事業 | 持股比率 | 113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 改善計畫 |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
|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 100% | (38,191) | 專責周邊商品銷售及行銷推廣等業務。 | 積極與其他 IP 合作 | 無 |
|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 100% | 790 | 負責電影動畫影片製作等業務。 | 積極爭取其他案件 | 無 |
| 霹靂全球品牌(股)公司(原名：偶動漫畫娛樂事業(股)公司) | 100% | (67) | 負責 IP 授權業務發展。 | 積極拓展國內外 IP 授權業務。 | 無 |
|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935) | 負責霹靂系列電影製作與發行。 | 積極尋求相關補助及其他發行管道。 | 無 |
|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87.5% | (322) | 負責手搖飲零售，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 113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解散清算 | 無 |
|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2) | 86% | (10,910) | 負責餐飲銷售，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 積極加強成本控制管 | 無 |
|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 100% | 751 | 目前尚無新投資案。 | - | 無 |
| MIN DOLLY(SAMOA) LIMITED | 100% | (1,251) | 投資台/日合作之劇集。 | - | 無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100% | (19,543) | 負責大陸地區霹靂 IP 授權總代理，經濟規模尚未呈現。 | 積極開拓大陸霹靂 IP 多源化發展。 | 無 |
|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7,051) | 負責大陸劇集授權、周邊商品銷售及大陸地區商展籌備等業務，經濟規模尚未呈現。 | 積極開拓大陸劇集及商品市場。 | 無 |
| 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註 4) | 88% | (517) | 大陸地區 IP 經營事業群，經濟規模尚未呈現。 | 擬先運營霹靂 IP 的公仔市 | 無 |

| 轉投資事業 | 持股比率 | 113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 改善計畫 |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
| | | | | 場，嗣再依據大陸市場，增加其他周邊商品運營，進而代理其他 IP。 | |
|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註 3) | 35% | - | 負責大陸地區手偶劇之發行，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 - | 無 |

註 1：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 110 年 1 月 5 日設立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7.5%，於 113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解散清算，並於 114 年 2 月 5 日完成清算完結申報。

註 2：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 日設立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6%。

註 3：對上海映太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已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金額，故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份額。

註 4：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6 日設立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8%。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週轉主要係以自有資金為主，利息支出金額主係購置不動產之借款利息，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獲利情形，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2 年兌換利益為 7,618 仟元佔營業損失及稅前純損比率分別為(3.37%)及(3.97%)，113 年兌換利益為 28,152 仟元佔營業損失及稅前純損比率分別為(23.2%)及(41.41%)，其主係來自美金評價損益之影響，然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所在以為台灣地區為主，進銷貨皆以當地功能性貨幣為主，對於匯率的走勢，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掌握市場資訊以做因應。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 113 年 12 月消費者物價總指數為 108.02%，與去年同期比較年增率為 1.34%，主因水果、肉類及外食費等食物價格上漲，加以娛樂服務、房租、油料費、個人隨身用品、個人照顧服務費及醫療費用調漲所致，惟蔬菜、通訊設備及家庭耐久設備等價格下跌，抵銷部分漲幅；若扣除蔬菜水果，漲 1.56%，再剔除能源後之總指數(即核心 CPI)，漲 1.65%。因此對本公司 113 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目前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發展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為發展前提，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辦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係非避險利率交換為增強短期營運資金使用，並未從事其他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1) AI客服機器人：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對會員個人化服務與互動應用，導入「自然語意理解」(Natural Language Understanding, NLU) 技術。當機器人理解了會員輸入的語句後，便會選擇對應的文案或資料來回應。
- (2) BI系統建置：分析與預測未來可行銷的會員與商品，即時推廣銷售商品。
- (3) 新霹靂宇宙電影系列：全新定義霹靂宇宙人物角色，規劃打造電影宇宙系列，率先以個人角色電影系列登場，串聯故事時間軸線，透過新穎的敘事方式與視覺演藝，重新建構粉絲族群，達到擴大觀眾年齡層，向下紮根，讓布袋戲在年輕人間傳播為新一代的台灣風潮。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 (1) 數據收集與數據演算分析功能機制租賃：100 萬（年費與串接霹靂各類服務費用）
- (2) FAN好康APP會員深耕優化服務與直式影音開發：100萬
- (3) 利用LLM結合影音服務技術研發：200萬（研發AI模擬霹靂角色人聲與人格對話的AI客服）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令變動情形，以充份掌握外在資訊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近年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與環保等項目，本公司將以法制為基礎，逐步以穩健且彈性之因應作法來提升公司治理層面。商標權方面，數百項種類之周邊商品及肖像授權已於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地區申請註冊；著作權方面，依台灣著作權法之規定，本國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故毋須辦理註冊登記，僅需保存創作資料即可保障著作權，以於受侵權時為自我防禦之依據，就採鼓勵登記主義之地區，本公司已針對潛在或未來發行據點如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地區申請著作權登記，以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科技的進步對整個產業環境的變化有著緊密的關係，尤以資安威脅為甚，公司期透過在資通安全因應措施持續進步來降低營運風險。

1.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公司對於內部網路、電腦系統皆佈署資安防護措施，降低資安威脅與攻擊。但面對日新月異的系統漏洞、病毒以及駭客攻擊事件頻傳，仍無法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惡意行為的網路攻擊。

- (1) 外來的網路行為，已建立防火牆、主動式防禦、防毒牆...等防護機制。
- (2) 導入微軟365電子郵件已建立郵件過濾系統，對於釣魚郵件、詐騙信件...等惡意行為進行過濾來達到防護，並進行釣魚郵件攻擊演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3) 電腦設備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進行作業系統與軟體之安全性更新。
- (4) 重要文件已進行加密管制，公司人員與供應商皆簽訂保密協定以降低資料外洩之風險。
- (5) 對於重要資料與資訊系統定期進行自動備份、異地備份並進行還原驗證，核心系統建立備援機制。
- (6) 網路與資訊系統定期進行資安檢測(弱點掃描、滲透測試)檢視內部系統並進行改善。

2.公司定期檢視內部網路與系統，並持續改善與精進資安防護措施以降低資安帶來的威脅。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技術研究發展與經營，信譽卓著，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效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建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建廠房之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

其餘如公仔系列等周邊商品，其進貨之供應商皆為配合多年之廠商，彼此間均已建立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與默契。同時為避免進貨過度集中風險，本公司對供應商除了建立廠商考核制度定期評估外，亦會有達二家以上之多個同質性廠商來提供進貨，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劇集節目及電影之製作與發行、電視節目之供應、周邊商品製作與銷售及劇集著作授權等相關業務。銷售客戶主要銷售客戶群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之銷售通路與授權之對象為主，對象範圍涵蓋產品批發零售商、便利超商、錄影節目帶發行商以及實體通路之加盟店等各類型，以多角

化經營理念，銷售客戶群廣泛，其中 DVD 劇集系列之通路，透過拓展國內超商通路進行劇集之推廣，降低對單一銷貨對象之比重。本公司除持續創作與產製，使能穩定提供各式劇集與偶戲之產出，並憑藉深耕智財領域之深厚實力，建立一源多用之行銷策略，發展霹靂 DVD 劇集及原聲帶之製作發行、霹靂系列周邊商品、平面出版品、霹靂會員網及電影事業等多項業務。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本公司董事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本公司積極建立專業管理制度，並持續維護投資人關係，因此即使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對本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為維護本公司自行創作之各項著作權益，致力於非法盜版行為之取締，此取締所產生之訴訟利益對股東權益應屬正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請參閱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無須編製
可參閱 113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書\IFRSs 合併財報第 3 頁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

請參閱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關係企業報告書：無須編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